

eMemory



股票代號: 3529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eMemory Technology Corporation

### 九十九年度年報

### 2010 Annual Report

本年報查詢網址

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mops/web/index>

中華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三十日刊印

#### 一、公司發言人

姓名：張雪華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碧容

職稱：副處長

電話：(03)560-1168

電子郵件信箱：ir@ememory.com.tw

####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二路 47 號 305 室

竹北營業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 5 號 8 樓

電話：(03)560-1168

####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重慶南路 1 段 2 號 5 樓

電話：(02) 2389-2999

網址：<http://www.gcsc.com.tw>

####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林政治、葉東輝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 156 號 12 樓

電話：(02)254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 六、公司網址：<http://www.ememory.com.tw>

##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3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34
肆、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5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39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39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0
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40
伍、營運概況	41
一、業務內容	41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概況	54
四、環保支出資訊	55
五、勞資關係	55
六、重要契約	56
陸、財務概況	57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7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59
三、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1
四、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62
五、民國九十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00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138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139
一、財務狀況	139

二、經營結果 .....	139
三、現金流量 .....	1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4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14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分析 .....	141
七、其他重要事項 .....	143
捌、特別記載事項 .....	14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144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14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14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144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144

#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謹代表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致上萬分謝意，感謝各位股東過去一年對本公司的關心與支持，以下向各位股東報告過去一年之營業概況暨本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 一、九十九年度營業概況：

### (一)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如下：

力旺電子在民國九十九年的全年度營業收入淨額計新台幣 8 億 4 仟 3 佰萬餘元，較前一年度成長 37%，再度創下歷史新高。截至九十九年底止，內嵌使用本公司矽智財之累計晶圓量產數目已超過 8 吋晶圓 200 萬片，本公司主要客戶群涵蓋全球主要晶圓代工廠、整合元件廠與 IC 設計公司，合計超過 25 家半導體製造領導廠商與 300 家 IC 設計公司。本公司 99 年度整體營收組合中，技術服務收入、權利金收入及生產服務收入分別佔當年度營業收入之 30.89%、39.21%及佔 29.90%，受惠於 99 年度消費型電子產品需求成長及景氣回升，權利金收入與去年同期相較大幅成長 67.12%，而本公司於 99 年度成功推廣語音 IC 及 MCU 之晶圓生產服務，使晶圓生產服務收入與去年同期相較大幅成長 92.46%。99 年獲選為台積電最佳矽智財 IP 供應商，並榮獲富比士雜誌(Forbes)遴選為亞洲地區 Top 200 中小企業表現最為卓越的公司之一，本公司並已於 100 年 1 月 24 日掛牌上櫃，正式成為櫃買中心上櫃公司之一員。

### (二)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本公司九十九年度本期稅後淨利226,528 仟元，

全年度營業活動現金淨流入	337,923仟元，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331,851)仟元，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出	(147,009)仟元。
本期現金淨流出	(140,937)仟元
期末現金餘額	577,728仟元

2、獲利能力分析：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在經營策略有效佈局的情形下，積極拓展與晶圓代工廠及IC設計公司的合作關係，營業額新台幣843,167仟元較去年同期成長37%，整體營業利益新台幣237,004仟元較前一年度成長24.28%。隨著本公司營收規模持續成長，故營業利益均呈增加之趨勢；在營業利益率方面，因該公司客戶對語音IC及微控制器之需求增加，使生產服務收入一晶圓之營收持續成長，全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226,528仟元較九十八年度成長77.96%，每股稅後純益為3.48元。

### (三)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在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之開發上，逐步走向先進之製程技術，目前99年度重要之研發成果如下：

- 1.NeoBit<sup>®</sup>技術在 0.25 微米及 0.18 微米高壓製程通過車規驗證，提供極低失誤率需求的高可靠度晶片使用。
- 2.NeoBit<sup>®</sup>技術在 0.18 微米創新開發低光罩數製程平台，可提供具成本競爭優勢的多功能晶片使用。
- 3.NeoFlash<sup>®</sup>技術在 0.11 微米高電壓製程上完成設計開發。
- 4.NeoFlash<sup>®</sup>技術在 0.18 微米高電壓製程完成 IDM 廠驗證並導入量產。
- 5.NeoFlash<sup>®</sup>技術擴展應用面，將技術推廣至多家晶圓代工廠及 IDM，並在 0.35 微米及 0.25 微米等成熟製程也進行開發。
- 6.新型的 NeoEE<sup>®</sup>操作模式在 0.25 微米、0.18 微米、0.13 微米與 65 奈米邏輯製程上完成初步驗證，可以在不變動現有製程步驟下具備多次擦寫的功能。

### 二、本年度(一百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自本年度起，本公司之核心技術擴大為NeoBit<sup>®</sup>、NeoFlash<sup>®</sup>與NeoEE<sup>®</sup>三項，業務單位已啟動新技術之行銷工作，並期許在本年度能將此三項核心技術進一步推廣至主要的半導體廠與代工廠。

NeoBit<sup>®</sup>已完成0.7微米至65奈米的開發與驗證，完整的IP佈局可充分提供予客戶產品應用，在類比IC、電源管理IC、液晶顯示器驅動IC、微機電控制IC、通訊IC、微控制器IC、語音IC、觸控面板控制IC等消費型電子產品領域持續擴大使用層面。

NeoFlash<sup>®</sup>已完成 0.18 微米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本年度將積極引進客戶產品的使用。另 0.35 微米、0.13 微米、0.11 微米與 65 奈米製程開發工作已進行中，預期將引進新客戶產品使用，同時本公司將擴大與主要代工廠的合作開發層面，以在未來提供給 IC 設計公司更多的產品應用平台。

NeoEE<sup>®</sup>在過去一年建立良好之基礎，且已掌握關鍵技術，在本年度將逐步於全球代工廠與IDM進行授權與技術平台之建立，對營業額將有所貢獻。

在NeoBit<sup>®</sup>、NeoFlash<sup>®</sup>與NeoEE<sup>®</sup>三項核心技術之外，本公司將秉持創新的精神，持續開發新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以突破製程元件的限制，提供客戶在先進技術平台上完整的IP佈局。新一代的單一次/多次寫入記憶體技術亦已在55奈米與40奈米先進製程上進行驗證，將使本公司於在高階的產品應用上有更多成長。

### 三、未來發展策略：

展望未來，力旺電子將秉持創新之研發文化，並持續與國際晶圓代工廠與整合元件廠密切合作，致力於開發應用於先進製程之前瞻技術，以提供客戶全方位的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解決方案，與客戶及合作夥伴共同提昇產業鏈價值與競爭力。同時本公司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之普及度與穩定性益趨成熟，量產晶圓數累計倍增，未來更將持續發酵，進一步挹注營收貢獻。

#### 四、外部環境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一)外部環境競爭

本公司是目前台灣唯一專注以矽智財對全球授權且獲利成長的公司，獨特開發之技術，於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領域，市佔率與普及度均居世界第一，本公司仍將持續不斷的創新，將本公司創新開發之技術，授權予全球晶圓代工廠及其客戶、歐美日整合元件廠，提昇應用端產品的效能及競爭力，並維持本公司於業界之領導地位，為股東創造更大之利益。

##### (二)法規環境

本公司產品及品質系統皆符合國內及國際各國法規之要求，故對本公司營運有正面效應。

##### (三)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總體經營環境仍受晶圓代工廠及下游客戶產品研發進度及現有產品出貨量之影響，本公司除將核心技術延伸至更多之特殊的應用領域，及積極與晶圓代工廠及IDM廠合作，共同開發先進製程，持續先進製程及IP之研發，並將擴大各重要利基市場，藉以擺脫大環境之衝擊。

本公司仍將秉持穩健及務實經營之原則，透過有效之營運管理為股東謀求最佳利益。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女士、先生長期以來對力旺電子的支持及愛護，並祝福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徐清祥



總經理

沈士傑



主辦會計 張碧容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民國 89 年 9 月 2 日

二、公司沿革

年份	公司沿革
89 年 08 月	力旺電子(股)公司成立
90 年 03 月	獲准進入新竹科學園區
91 年 04 月	與日本三菱電機(Mitsubishi)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1 年 07 月	核准遷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
91 年 11 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 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2 年 04 月	與日本瑞薩科技(Renesas Technology)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2 年 04 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MCU 之 Neobit <sup>®</sup> 矽智財 (IP)
92 年 09 月	與台積電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2 年 10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sup>®</sup> Fuse 非揮發性可程式邏輯元件
93 年 01 月	與新加坡特許半導體(Chartered Semiconductor)簽訂 SONOS 共同開發技術合約
93 年 06 月	成功開發應用於 LCD 驅動器之 Neobit <sup>®</sup> 矽智財 (IP)
93 年 08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sup>®</sup> 可程式 RFID 解決方案
93 年 10 月	Neobit <sup>®</sup> 於 0.11um DRAM 製程完成驗證
94 年 01 月	成功開發 Neobit <sup>®</sup> 語音 IC 記憶體解決方案
94 年 01 月	與世界先進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4 年 03 月	成功開發 0.13 微米先進嵌入式可程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4 年 04 月	與日本理光公司(Ricoh)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4 年 04 月	與力晶科技(註)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4 年 06 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一萬片
94 年 10 月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專利獲得國家發明獎金牌獎
94 年 10 月	與日本東芝公司(Toshiba)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5 年 03 月	與日本新日本無線公司(NJRC)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5 年 03 月	與日本沖電氣(OKI)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5 年 04 月	先進 MT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完成驗證
95 年 04 月	與馬來西亞矽佳(Silterra)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5 年 07 月	成功推出高電壓製程 OTP 提昇晶片良率與性能
95 年 10 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萬片
95 年 12 月	公司獲得經濟部技術處「產業創新成果表揚獎」
96 年 03 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進入量產達十五萬片
96 年 03 月	公司股票登入興櫃交易
96 年 07 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 Neobit <sup>®</sup> 矽智財 (IP) 進入量產
96 年 07 月	與日本恩益禧電子公司(NECEL)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6 年 09 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 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6 年 10 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三十萬片
96 年 11 月	客戶採用 0.13 微米高壓製程 Neobit <sup>®</sup> 矽智財 (IP) 應用於 LCD 驅動器進入量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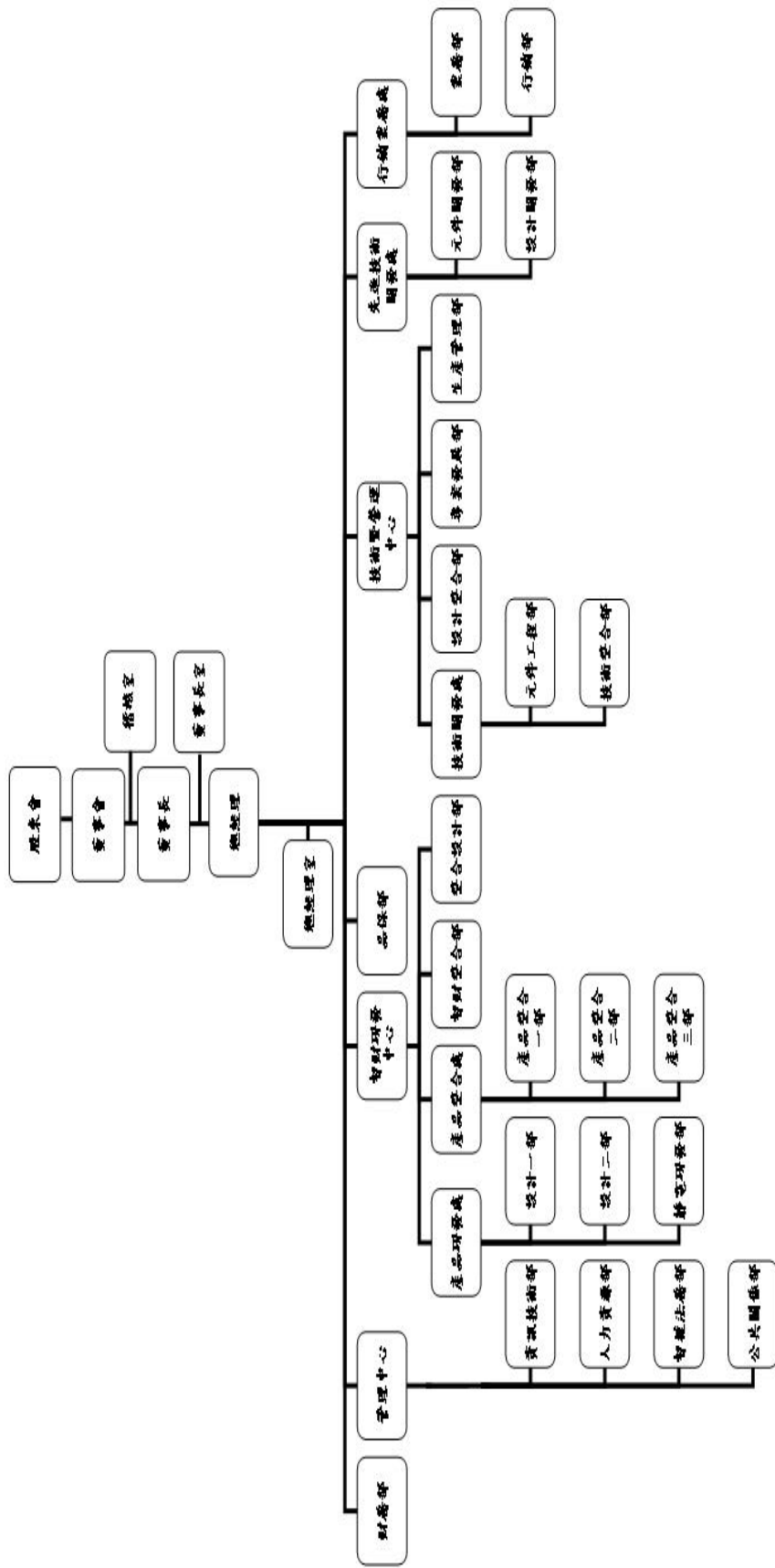


年份	公司沿革
97年02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協助客戶量產，於八吋晶圓出貨達四十萬片
97年02月	力旺 Neobit <sup>®</sup>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 0.18 微米邏輯製程技術合作
97年05月	力旺電子與富士通合作提供 0.18 微米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7年05月	與聯華電子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7年06月	與韓國東部高科(Dongbu HiTek)公司簽訂 OTP 授權合約
97年09月	與韓商美格納(MagnaChip)合作建構高壓及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平台
97年10月	力旺榮獲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與「國家發明貢獻獎」
97年11月	力旺 0.13 微米 OTP 已由台積電推廣至 LCD 驅動晶片客戶進入量產
97年12月	力旺 NeoFlash <sup>®</sup>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8 微米 ULL 高壓製程通過可靠性驗證
98年01月	力旺 NeoFlash <sup>®</sup>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技術於 0.13 微米製程上提供卓越的低電壓抹寫效能
98年04月	與日本美子美(Mitsumi Electronic)簽訂 OTP / SONOS 授權合約
98年05月	力旺創新推出新一代 OTP 低成本量產解決方案- NeoROM
98年07月	力旺 Neobit OTP 量產達百萬片 推出 65 奈米矽智財解決方案
98年09月	力旺領先推出運用於電源管理 IC 之工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
98年11月	成功開發高容量記憶體於高壓製程上，滿足 LCD 驅動器與觸控面板應用整合於單晶片時，對大容量記憶體的迫切需求
99年03月	力旺電子與韓商美格納合作建構 0.11um 高壓先進 NVM 製程平台
99年03月	成功開發 0.18 微米 NeoEE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提供內嵌式 MTP/EEPROM IP 使用
99年05月	滿足客戶多重需求，力旺電子提供完整之多次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平台
99年06月	0.18 微米 NeoEE 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已通過 10 萬次的重複讀寫測試
99年07月	力旺發表嶄新 0.18 微米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
99年07月	力旺 Neobit 技術率先導入於車規 IC 製程平台
99年11月	舉辦第一次內嵌式技術論壇-中國消費性電子市場與創新成本方案研討會
99年12月	力旺 NeoFlash 提供先進可靠的車規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解決方案
100年1月	力旺電子 1 月 24 日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上櫃
100年3月	力旺電子應用於 MCU 之綠能高容量 OTP 解決方案已於宏力半導體量產
100年3月	搶搭觸控與節能熱潮，NeoFlash 之使用將持續成長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主 要 業 務
董事長室		公司目標訂定、公司經營之策略與規劃、公司長程發展之策略與規劃、技術開發策略與規劃、投資人關係等。
總經理室		1. 產品策略與公司營運管理。 2. 依公司營運需求，提供經理人營運及產品規劃上之分析策略及執行。
稽核室		內控制度及稽核制度制定與修正、規劃並執行內部控制作業之查核並追蹤改善。
品保部		確保產品品質/確保作業流程品質/品質系統導入推行及稽核/外包供應商品質管理/可靠性監測及管理/新產品導入品質管理。
財務部		負責資金管理、銀行往來事宜、帳務處理、各項財務報表之製作分析、財務預測與控制及股務作業。
管 理 中 心	資訊技術部	ERP & Networking/伺服器災難回復/電子郵件、防火牆、NT、工作站/ PC 網路維護/KM 伺服器。
	人力資源部	人事制度建立與修訂/招募/任用/研發替代役與國防訓儲作業/員工假勤、差勤管理/教育訓練/薪資福利作業/績效考評/職涯規劃。
	智權法務部	智權管理/文書、ISO 及技術文件管理/法務事項審理/圖書及產業資料管理。
	公共關係部	負責公關事務之活動規劃與執行及投資人關係之相關事務。
智 財 研 發 中 心	產品研發處	1.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產權的電路設計和偵錯。 2. 支援後段產品工程及其良率提升。 3. ESD/IO 線路之開發/特性提升。
	產品整合處	1. NeoFlash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2. NeoBit、NeoEE、NVM Green IP、Advanced OTP IP 與 Analog IP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 3. Memory IP 與 IO/ESD 的產品測試與驗證，以及執行 IP 產品的後段工程。
	智財整合部	嵌入式矽智財非揮發性記憶體以及類比矽智財的客製化電路佈局。
	整合設計部	CAD 自動化系統與硬體系統，engineering data analysis 系統，memory compiler 系統。
技 術 暨 營 運 中 心	技術開發處	1.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元件開發工作。 2. 成熟嵌入式記憶元件設計、特性模擬與量測分析/應用於嵌入式記憶體之現有製程的調整與新製程的開發/測試鍵設計與佈局。 3. 新嵌入式快閃記憶體製程開發與改善、良率及可靠度提升、低良率分析/新技術專案之開發時程與資源管理。
	設計整合部	嵌入式記憶元件之技術服務，依客戶需求提供元件開發/線路規格之資訊及掌控嵌入式記憶 IP 開發之時程。
	專案發展部	擔任特定研發專案之管理者，對公司外部是主要的技術溝通窗口，對公司內部則需協調各單位資源，按時達成計畫的各階段目標，並發揮公司總體資源運用的最大效益。
	生產管理部	外包生產流程制度、外包商管理、成本分析與控制。
先 進 技 術 開 發 處	元件開發部	新元件設計開發、先進製程之元件設計開發、配合新元件之製程設計開發、新技術產品試產與驗證、新技術專案管理。
	設計開發部	新技術開發與設計開發可行性評估；新技術之產品設計、評估與驗證；客製化產品規格評估與設計開發。
行 銷 業 務 處	業務部	客戶開發/接單/收款/客戶關係與滿意度維護。
	行銷部	產品行銷推廣、市場分析、行銷策略制定及相關活動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0年04月12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長	徐清祥	98.05.26	3	89.08.08	918	1.69	1,994 (註1)	2.62	172	0.22	-	-	1.美國伊利諾大學博士 2.清華大學電子研究所所長	1.力晶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2.智旺科技(股)公司總經理/法人董事代表 3.慧旺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4.智成電子(股)公司董事 5.球德電子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長	-	-	-
董事	智豐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李庸三(註3)	98.05.26	3	95.05.18	907	1.67	1,182	1.55	-	-	-	-	1.美國威斯康辛大學經濟學博士 2.彰化銀行董事長 3.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董事長 4.財政部部長	1.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長 2.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	-	-
董事	力立企業(股)公司代表人：黃崇恆	98.05.26	3	98.05.26	659	1.21	1,004	1.32	-	-	-	-	1.國立台灣大學國企所碩士 2.和元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1.力晶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2.世成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3.財團法人力仁教育基金會董事 4.陸竹開發(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力宇創業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6.利翔航太法人董事代表	-	-	-
董事	徐木泉	98.05.26	3	92.05.07	1,154	2.12	1,533	2.02	51	0.07	-	-	1.中國醫藥學院醫學系 2.台大醫院婦產科主治醫生 3.北城婦幼醫院院長	恩禪醫院負責人	-	-	-
董事	辰盛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鄭晃忠	98.05.26	3	98.05.26	133	0.24	357	0.47	-	-	-	-	1.國立清華大學材料所博士 2.微電子奈米科技產業研發碩士專班副主席 3.台灣電子材料與元件協會理事	1.達盛電子(股)公司董事 2.交通大學電子工程學系暨電子研究所教授	-	-	-

100年04月12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有股份		現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股數	持股份比率			職稱	姓名	股數
董事	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邱德成	98.05.26	3	98.05.26	88	0.16	230	0.30	-	-	-	-	1.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碩士 2.清華大學核子工程系	1.益鼎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2.益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啟耀光電(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4.能元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5.力銘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6.利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法人董事 7.合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8.聯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9.富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10.啟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11.華鼎國際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12.遠鼎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13.信邦電子(股)公司監察人 14.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15.奕力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16.義隆電子(股)公司董事 17.台灣典範半導體(股)公司獨立董事 18.閩暉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 19.希寶工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
獨立董事	金聯舫	98.05.26	3	98.05.26	-	-	-	-	-	-	-	-	1.國立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系 2.美國哥倫比亞大學核子工程暨應用物理碩士、博士 3.台積電全球業務暨服務資深副總經理 4.IBM公司微電子部全球業務暨服務副總裁 5.Motorola公司電腦事業群亞太營運副總裁 6.清華大學科技管理學院副院長兼EMBA/MBA在職專班執行長	1.STANDARD MICROSYSTEMS CORPORATION (USA)公司董事 2.SVTC Technologies, LLC (USA)公司董事 3.Oak Hill Capital Partners 顧問 4.Tallwood Venture Capital 顧問 5.海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100年04月12日；單位：年；仟股；%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時持有股份		在現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股數
獨立董事	梁基岩	98.05.26	3	98.05.26	-	-	-	-	-	-	-	-	1.政大企研所碩士 2.中華開發創投執行副總經理 3.美商惠普科技經理 4.東吳大學兼任講師	1.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營運長 2.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法人代表 3.台郡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4.宣茂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 5.華盛國際投資(股)公司法人代表 6.台睿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獨立董事	陳文村(註2)	99.05.18	3	99.05.18	-	-	152	0.20	-	-	-	-	1.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博士 2.美國柏克萊加州大學電機工程與計算機科學碩士 3.清華大學核子工程學士 4.清華大學校長	1.「清華特聘講座」教授 2.財團法人吳健雄學術基金會董事 3.財團法人吳大猷學術基金會董事 4.中華工程教育學會認證執行委員會召集人 5.國家實驗研究院董事	-	-	-
監察人	李茂盛	98.09.29	3	98.09.29	638	1.06	878	1.15	182	0.24	-	-	1.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系 2.日本東邦醫大博士 3.李茂盛產科診所院長 4.中山醫學大學醫學研究所教授	先進光電科技(股)公司法人監察人	-	-	-
監察人	黃志良	98.09.29	3	98.09.29	371	0.61	378	0.50	-	-	-	-	1.淡江大學化學系 2.立晟污染防治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3.開拓顧問有限公司總經理 4.集威濾布企業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
監察人	杜全昌	98.09.29	3	98.09.29	-	-	-	-	-	-	-	-	1.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2.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秘書長 3.台北市電腦公會總幹事	1.大宇資訊(股)公司董事 2.鐳洋科技(股)公司董事	-	-	-

註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計1,150仟股。

註2：該獨立董事於99年5月18日選任。

註3：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100年04月起，更名為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0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59%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12%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89%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8.99%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5.90%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13%
	瑞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1%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06%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8%
	智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2%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辰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晃忠	99.20%
富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0.3%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9.8%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1%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8.1%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8.1%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7.3%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9%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4.1%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4.1%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

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0年04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9%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56.81%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40%
	黃崇恆	3.03%
	黃毓秀	1.34%
	于素珊	0.75%
	余佩玲	0.37%
	黃許碧瑜	0.30%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38.89%
	黃毓秀	25.18%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7.19%
	黃許碧瑜	8.59%
	陳吉元	0.05%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于素珊	0.05%
	童貴聰	0.05%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元隆投資有限公司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99.99%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4.54%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93%
	力宇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5%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3%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52%
	力世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20%
	智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7%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88%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9%
	力新國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7%
瑞翔投資有限公司	力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9.99%
仁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黃崇仁	99.92%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9.96%
智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98%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09%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85%
	力信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2%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78%
	智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73%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95%
	世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90%
	力世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38%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87%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龍邦國際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28.77%
	台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84%
	保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48%
	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92%
	康超股份有限公司	1.02%
	匯豐銀行託管台灣機會基金專戶	0.25%
	龍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23%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0.20%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0.20%
	第一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麻根富林明JF中小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專戶	0.16%
台灣肥料股份有限公司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24.07%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0.98%
	宇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10%
	蔡長海	0.06%
	陳再來	0.01%
永豐金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義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義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26%
	葉儀皓	2.68%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游作昌	2.50%
	玉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8%
	陳勇鎮	0.98%
	弘鑫投資有限公司	0.92%
	怡福投資有限公司	0.91%
	大隆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0.79%
	國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0.72%
	林燕雄	0.54%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1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92%
佳和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87%
輝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6%
立燿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7%
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7%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1.35%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28%
劉豐彥		1.06%
國寶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成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5.47%
	福座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42.91%
	國寶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6.08%
	曾企竣	0.44%
	紀宇蓮	0.19%
	謝呈昆	0.19%
	英明玉	0.17%
	紀華	0.13%
	紀海	0.13%
	蕭惠文	0.08%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日商太陽生命保險株式會社	10.46%
	永達保險經紀人股份有限公司	7.30%
	巨石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67%
	首達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4.14%
	富泰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84%
	全億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3.82%
	堉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69%
	王惠津	3.68%
	堉寶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59%
	鴻勝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3.40%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王紹新	3.58%
	佳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3%
	泰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6%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6%
	台新銀行受託王紹新信託財產專戶	1.62%
	梁峻興	1.30%
	葉辛池	1.16%
	毛葆慶	1.13%
	鄭孟儒	0.97%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王震中	0.89%
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16.31%
	新光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5.11%
	臺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08%
	廣明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47%
	鴻譜股份有限公司	2.35%
	新光人壽員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1.65%
	謙成毅股份有限公司	1.53%
	紘恩股份有限公司	1.43%
	財團法人新光真情教育基金會	1.16%
	成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
優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冠澤股份有限公司	17.12%
	王朝樑	8.85%
	袁義本	3.56%
	信邦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3.45%
	陳淑珍	2.45%
	遠鼎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3%
	劉興義	1.06%
	陳勝榮	1.03%
	王俊基	0.94%
	馬妃雄	0.77%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二)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清祥	✓	—	✓	—	—	—	—	✓	✓	—	—	✓	✓	✓	✓	1
李庸三	✓	—	✓	✓	—	✓	✓	—	✓	✓	✓	✓	✓	—	1	
黃崇恆	✓	—	✓	✓	—	✓	✓	—	—	✓	✓	✓	—	無		
徐木泉	—	—	✓	✓	—	—	✓	✓	✓	✓	✓	✓	✓	無		
邱德成	—	—	✓	✓	—	✓	✓	✓	✓	✓	✓	✓	—	2		
鄭晃忠	✓	—	✓	✓	—	—	✓	✓	✓	✓	✓	✓	—	無		
金聯舫	✓	—	✓	✓	✓	✓	✓	✓	✓	✓	✓	✓	✓	1		
梁基岩	✓	—	✓	✓	✓	✓	✓	✓	✓	✓	✓	✓	✓	無		
陳文村	✓	—	—	✓	✓	✓	✓	✓	✓	✓	✓	✓	✓	無		
李茂盛	—	—	—	✓	—	—	✓	✓	✓	✓	✓	✓	✓	無		
黃志良	—	—	—	✓	—	✓	✓	✓	✓	✓	✓	✓	✓	無		
杜全昌	—	—	—	✓	—	✓	✓	✓	✓	✓	✓	✓	✓	無		

註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2.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0年04月12日；單位：仟股；%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人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沈士傑	98.10.12	401	0.53	—	—	—	—	1.清華大學電機所博士 2.台積電研發主任工程師	—	—	—
技術總監	林元泰	97.02.21	437 (註)	0.57	131	0.17	—	—	1.清華大學電研所碩士 2.世界先進設計四部部經理 3.旺宏電子設計二部部經理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副總經理	林慶源	97.02.21	397	0.52	38	0.05	—	—	1.中央大學碩士 2.清華大學電子所博士班 3.台積電技術副理 4.世界先進技術副理	—	—	—
副總經理	張雪華	97.02.21	227	0.30	—	—	—	—	1.台灣大學經濟研究所碩士 2.自強基金會副組長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	—	—
副處長	張碧容	95.07.28	127	0.17	—	—	—	—	1.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碩士 2.聯發科技(股)公司資深會計管理師	慧旺投資(股)公司法人監察人代表	—	—

註：技術總監林元泰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計 280 仟股。

3.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註1)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註1)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H)(註3)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董事長	徐清祥	4,500	4,500	-	815	21	2.36	-	-	-	27.5	2.36	2.36	無	
董事	智豐科技代表人：李庸三	-	-	-	408	18	0.19	-	-	-	-	0.19	0.19	無	
董事	力立企業代表人：黃崇恆	-	-	-	408	21	0.19	-	-	-	-	0.19	0.19	有	
董事	徐木泉	-	-	-	408	18	0.19	-	-	-	-	0.19	0.19	無	
董事	富鼎創投代表人：邱德成	-	-	-	408	15	0.19	-	-	-	-	0.19	0.19	無	
董事	辰盛投資代表人：鄭晃忠	-	-	-	408	18	0.19	-	-	-	-	0.19	0.19	無	
獨立董事	金聯昉	600	600	-	-	18	0.27	-	-	-	-	0.27	0.27	無	
獨立董事	梁基岩	600	600	-	-	18	0.27	-	-	-	-	0.27	0.27	無	
獨立董事	陳文村	350	350	-	-	6	0.16	-	-	-	-	0.16	0.16	無	

註1：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2：本公司於100年3月17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決議，擬定99年度提列之董監酬勞計新台幣4,077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3：係指截至刊印日止徐清祥董事長為本公司總經理時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單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 (2)監察人之酬金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盈餘分配之酬勞(B)(註)		業務執行費用(C)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李茂盛	-	-	1,222	1,222	51	51	0.56	0.56	無
監察人	黃志良	-	-	1,222	1,222	51	51	0.56	0.56	無
監察人	杜全昌	-	-	1,222	1,222	51	51	0.56	0.56	無

註：本公司於100年3月17日第四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決議，擬定99年度提列之董監酬勞計新台幣4,077仟元，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E
李茂盛、黃志良、杜全昌	
總計	3

##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9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特支費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A、B、C 及 D 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 (註 2)		無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總經理	沈士傑	8,908	8,908	577	577	3,726	3,726	1,260	—	1,260	—	6.39	6.39	149.5	149.5	無
技術總監	林元泰															
副總經理	林慶源															
副總經理	張雪華															

註 1：退職退休金係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撥數

註 2：係指截至刊印日止總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單位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E
低於 2,000,000 元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沈士傑/林元泰/林慶源/張雪華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4	4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	1,403	1,403	0.62
	技術總監				
	副總經理				
	副總經理				
	財務主管				
				總計	

4.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98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7.38%
99年度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96%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A.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酬金主要為盈餘分派，其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員工紅利及員工認股權憑證，薪資水準係依對公司貢獻暨參考同業水準，員工分紅的分派標準係遵循公司章程，提報董事會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 B.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授與標準係以不超過公司章程資本額保留供發額度內，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之。
- C.為因應未來經濟環境變化，本公司經營團隊之酬金將視其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並參酌國內外業界之水準，審慎訂定之。



###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七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徐清祥	7	0	100.00%	98.05.26 選任董事長。
董事	智豐科技 代表人：李庸三	6	1	85.71%	98.05.26 改派新任。
董事	力立企業 代表人：黃崇恆	7	0	100.00%	98.05.26 新選任本屆董事。
董事	徐木泉	6	1	85.71%	98.05.26 新選任本屆董事。
董事	富鼎創業投資 代表人：邱德成	5	1	71.43%	98.05.26 新選任本屆董事。
董事	辰盛投資 代表人：鄭晃忠	6	1	85.71%	98.05.26 新選任本屆董事。
獨立董事	金聯舫	6	1	85.71%	98.05.26 新選任本屆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梁基岩	6	1	85.71%	98.05.26 新選任本屆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陳文村	2	1	50.00%	99.05.18 新選任本屆獨立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不適用。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人服務專區」，提供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等資訊供投資人查閱，並指定專人即時維護資訊；另建立發言人制度，供股東諮詢公司財務、業務相關資訊。					

#### (二)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99)年度董事會開會七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註
監察人	黃志良	7	100.00%	98.09.29 新選任本屆監察人。
監察人	李茂盛	6	85.71%	98.09.29 新選任本屆監察人。
監察人	杜全昌	4	57.14%	98.09.29 新選任本屆監察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透過股東會、董事會、電話或 E-MAIL 信箱，溝通管道暢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稽核主管均列席公司各次定期性董事會並作稽核業務報告，監察人並無反對意見。 2.監察人如有需要可直接以面對面及書面方式與會計師進行財務狀況溝通。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b>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b>		
(一) 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股務相關事宜及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以處理股東建議事宜並有法律顧問供諮詢相關法律問題。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 部分監察人即為主要股東，本公司就法人董監事之持股變動、質押及其主要股東之基本資料等皆依規定申報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 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 關係企業之資產、財務業務及會計等皆獨立運作，由專人負責並受總公司控管與稽核。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b>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b>		
(一) 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 本公司已設置三席獨立董事。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為非關係人，會計師事務所亦會定期輪調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以保持會計師之獨立性。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如有需求可透過電話或 e-mail (ir@ememory.com.tw) 信箱隨時聯絡本公司，溝通管道暢通，本公司亦將依當時狀況給予適當之處理。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b>四、資訊公開</b>		
(一) 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 本公司架設有中英文網站，揭露相關資訊，另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 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 本公司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等。	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五、公司設置提名、薪酬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尚未設置提名或薪酬委員會等功	本公司目前所有重大決議均經董事會討論，尚符合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未來將視本公司之需要，並參酌法令規定後選擇予以設置。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內部運作大致能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要求。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1.本公司積極保障員工權益，未發生勞資糾紛，與投資者、供應商及其利害關係人關係良好。</p> <p>2.本公司董監事進修情形：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及監察人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99年度均已依規定進修研習。</p> <p>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並依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持續進修相關課程，且本公司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皆能迴避。董事會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董事出席與監察人列席狀況良好；公司內部控制、風險管理制度與必要之管理規章辦法皆需經董事會決議。</p> <p>4.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建立客戶服務管理程序、客戶滿意度調查程序及客戶抱怨處理程序等針對客戶抱怨事件，妥善判別問題所在及責任歸屬，並定期評估客戶之滿意度，確保對客戶有最佳的服務。</p>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尚未辦理公司治理自評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評鑑，未來將視公司需要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無。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一)本公司雖未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但本公司仍會持續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或類似規範，凡屬公司員工皆需遵循公司所制訂之所有規範。惟董事及監察人則由相關法令及董事會約束之；未來亦會視情況訂定相關政策。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二)本公司負責社會責任相關之部門皆依其職責辦理相關事宜。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三)本公司每年均編定年度教育訓練規劃表，並依法定規定舉辦相關課程，以提升個人專業技能及工作管理技能，增進員工競爭力。另依據「工作規則」或內部管理規範，均秉持合理、公正、公平之原則對待員工及外部人士；於工作規則第五章訂有明確的獎懲規範。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爰「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b>二、發展永續環境</b>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二)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	尚無重大差異。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三)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環境管理。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四)本公司為 IC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考量節能減碳之精神，空調冷氣另設有定時裝置，除善待地球之精神外，亦堅守企業之社會責任。另不定期宣導同仁隨手關燈、無紙化作業等。	尚無重大差異。
<b>三、維護社會公益</b>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之情形。	(一)本公司一切遵守勞動法規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提例退休金。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福利事項(舉凡婚喪、傷病住院、生育、急難救助等)。定期召開勞資會議，瞭解雙方想法以達勞資雙贏局面。	尚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二)本公司依勞工安全衛生有關法令，辦理安全衛生工作，除勞工應依法令規定配合辦理外，雇主亦致力於維護勞工身體健康及工作環境之議題，辦公處所均全天候啟動保全系統管制人員進出，確保員工工作環境之安全無虞，另設有多功能休憩區，可供員工休閒使用，期使提供員工舒適安全之工作及休息環境。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定期對員工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尚無重大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三)公司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三)本公司秉持『品質第一、服務至上、顧客滿意』之精神，專注產品品質，以提高顧客滿意度為首要目標，提供客戶安全、可信賴及高品質之產品，並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處理程序。	尚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四)本公司不定期與主要供應商進行價格商議以尋求採購價格、商品訂價合理目標，並追求企業最大利潤。本公司憑藉穩定的銷售業績，建立與供應商長期信任關係，結合雙方長處共同研究開發新產品、開拓新市場，以創造及共享利潤。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五)本公司 99 年度參與蕙竹社所舉辦之跳蚤市場義賣活動，捐贈義賣所得予弱勢團體，其次捐款新竹清華大學，協助健全校園硬體設備。再者，贊助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參與社區公益活動。	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一)本公司於本公司年報、公開說明書中揭露履行社會責任之資訊。 (二)本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視情況考量是否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一)本公司為 IP 設計業，主要業務為授權 IP 矽智財，屬無污染事業，產品特性將環保精神無限延伸，讓綠色從責任轉變為機會。進行涵蓋策略、行銷、管理、技術、製造等各方面的創新，搭配執行力，為永續而持續改變。本公司遵守相關環保法令，與合法清潔公司簽訂合約，每日清潔並回收資源垃圾，以落實環境保護及資源再利用之永續經營方針。 (二)本公司在社會發生緊急危難時，如：四川大地震、台灣 88 風災等，除公司本身捐款外，並鼓勵公司員工發揮人飢己飢、人溺己溺的精神，共同加入捐款之行列，以回饋社會。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不適用。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1. 本公司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
2.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

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3. 本公司訂有「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明訂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對於公司本身或其進(銷)貨客戶之資訊，除經授權或法律規定公開外，應負保密責任。應保密之資訊包括所有可能被競爭對手利用或洩漏之後，對本公司、子公司或客戶有損害之未公開資訊。
4. 本公司訂有「員工工作規則」，明訂全體員工不得營私舞弊挪用公款，收受賄賂，佣金，避免員工因個人利益而犧牲公司權益。
5.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前項制度遵循情形。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為健全公司良好治理制度，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如：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上述三項規章均載明於 99 年度及 100 年度股東常會之議事手冊，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相關內容。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及回應，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九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清祥 簽章



總經理：沈士傑 簽章



##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 內部控制制度審查報告

後附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謂經評估認為其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業經本會計師審查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審查結果對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及上開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審查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審查工作包括瞭解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評估管理階層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過程、測試及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審查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審查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依照「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之內部控制有效性判斷項目判斷，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與財務報導及保障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於民國九十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設計及執行，在所有重大方面可維持有效性；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所出具謂經評估認為其上述與財務報導及保障

資產安全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在所有重大方面則屬允當。

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九 年 七 月 二 十 二 日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九十九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股東常會於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於新竹市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1號2樓202會議室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本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民國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盈餘(員工分紅及股東分紅)轉增資發行新股案、公司章程修訂案、取得或處份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為配合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擬請原股東全數放棄儘先分認之權利案、補選獨立董事案、解除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2.董事會重要決議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99.01.28	第四屆 第六次	1.本公司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處分案。 2.本公司九十四年度及九十六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 3.本公司九十八年度之決算表冊案。 4.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案。 5.本公司九十九年預算案。 6.擬購置台元科技園區第三期廠辦 M 棟八樓及停車位案。 7.本公司短期有價證券(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處分案(新日光)。 8.本公司短期有價證券(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處分案(力晶)。 9.擬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 10.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11.擬具本公司九十八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2.董事長報酬案。 13.公司股票申請上市(櫃)事宜案。
99.02.25	第四屆 第七次	1.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2.本公司九十八年度盈餘分派案。 3.本公司擬以盈餘(員工紅利及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4.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5.本公司獨立董事補選案。 6.為配合本公司股票初次上市(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事宜，擬請原股東全數放棄儘先分認之權利案。 7.擬召開本公司九十九年股東常會。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99.03.25	第四屆 第八次	1.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條文案。 2.股東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審查案。
99.05.18	第四屆 第九次	1.購置台元科技園區第三期廠辦 M 棟八樓及停車位承認案。 2.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 3.本公司遷址案。 4.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99.07.22	第四屆 第十次	1.本公司為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會計師，自 99 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由黃裕峰會計師、林政治會計師更換為林政治會計師、葉東輝會計師承認案。 2.本公司九十九第一季財務報告(含合併財務報告)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核閱承認案。 3.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4.訂定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配股暨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相關事宜。 5.調整股東配股、配息率案。 6.九十八年度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配案。 7.擬具本公司「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案。 8.本公司擬授權董事長與大華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簽訂過額配售及協調特定股東於掛牌日起一定期間不得賣出股票之協議書案。 9.擬配合申請股票上櫃，依規定辦理現金發行新股案 10.擬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對本公司進行專案審查暨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99.08.19	第四屆 第十一次	1.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擬報請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案。 2.本公司九十九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擬報請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案。 3.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預算更新案。 4.更新本公司九十九年第三季及九十九年第四季財務預測資訊事宜案。 5.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時間	屆次	重要決議
99.10.21	第四屆 第十二次	1.本公司九十四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2.為因應本公司營運之需要，擬申請金融機構授信案。 3.擬修訂部分「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4.擬具本公司「100年度稽核計畫」案。
100.01.17	第四屆 第十三次	1.本公司九十六年度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普通股暨變更登記相關事宜案。 2.擬訂本公司99年現金增資發行價格案。 3.擬通過本公司終止興櫃買賣案。 4.與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交易價格之訂定方式案。 5.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預算案。 6.解除本公司經理人林慶源副總經理競業禁止案。
100.03.17	第四屆 第十四次	1.本公司九十九年度之決算表冊案。 2.本公司及子公司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擬報請董事會通過及監察人承認案。 3.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營業報告書。 4.擬具本公司九十九年度盈餘分派案。 5.擬具本公司九十九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相關條文案。 7.擬召開本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案。 8.本公司一〇〇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案。 9.訂定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配息基準日及現金股利發放相關事宜案。 10.擬修訂「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之「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案。
100.04.20	第四屆 第十五次	1.本公司訂定「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道德行為準則」案。 2.有價證券投資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金額級距			
1	低於 2,000 千元		✓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	2,500	-	180	-	1,570	1,750	99 年度	非審計公費-其他為申請股票上櫃內部控制實地審查、覆核股票上櫃申報書件、國際會計準則輔導專案及出具案件檢查表複核彙總意見
	葉東輝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1、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原簽證會計師為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治及黃裕峰會計師，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之調整，自民國九十九年第一季起，簽證會計師調整變更為林政治及葉東輝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	-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	會計原則或實務
		-	財務報告之揭露
		-	查核範圍或步驟
		-	其他
	無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無		

## 2、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林政治、葉東輝
委任之日期	九十九年七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 3、前任會計師之復函：不適用。

-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99 年度		100 年截至 04 月 12 日止	
		持有股數增 ( 減 ) 數	質押股數增 ( 減 ) 數	持有股數增 ( 減 ) 數	質押股數增 ( 減 ) 數
董事長	徐清祥	242,255	—	—	—
董事	智豐科技	184,386	—	—	—
董事	力立企業	279,224	—	—	—
董事	徐木泉	294,612	—	—	—
董事	富鼎創業投資	132,772	—	—	—
董事	辰盛投資	210,382	—	—	—
獨立董事	金聯舫	—	—	—	—
獨立董事	梁基岩	—	—	—	—
獨立董事	陳文村	—	—	—	—
監察人	李茂盛	50,032	—	190,000	—
監察人	黃志良	10,994	—	—	—
監察人	杜全昌	—	—	—	—
總經理	沈士傑	80,750	—	45,000	—
技術總監	林元泰	(381,034)	—	—	—
副總經理	林慶源	(97,153)	—	—	—
副總經理	張雪華	30,220	—	23,000	—
副處長	張碧容	34,084	—	28,000	—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資訊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0年04月12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力晶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黃崇仁	4,064,939	5.34	—	—	—	—	黃崇仁	董事長	—
瑞聖(股)公司 代表人：黃淑敏	1,829,184	2.40	—	—	—	—	—	—	—
徐清祥	1,993,907 (註1)	2.62	172,366	0.23	—	—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亭玉	公司董事長配偶	—
世仁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黃崇仁	1,408,109	1.85	—	—	—	—	黃崇仁	董事長	—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亭玉	1,247,697	1.64	—	—	—	—	徐清祥	該公司代表人為本公司董事長配偶	—
鄭亭玉	1,423	0.00	2,164,850 (註1)	2.85	—	—	—	—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黃崇仁	1,271,356	1.67	—	—	—	—	1. 力晶科技(股)公司 2. 世仁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
徐木泉	1,533,179	2.02	51,279	0.07	—	—	徐千恬	父女	—
智豐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張亦中	1,181,750	1.55	—	—	—	—	—	—	—
徐千恬	1,037,097	1.36	—	—	—	—	徐木泉	父女	—
力立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黃毓秀	1,004,329	1.32	—	—	—	—	黃崇仁	二親等	—

註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及鄭亭玉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計1,150仟股。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

100年0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力晶科技	1,347	0.02	20,337	0.36	21,684	0.38
慧旺投資	2,000	100.00	—	—	2,000	100.00
智成電子	1,100	3.04	2,000	5.52	3,100	8.56
智旺科技	1,077	4.52	1,713	7.19	2,790	11.71
日月鴻	101	0.04	—	—	101	0.04

## 肆、募資情形

## 一、資本及股份

## (一) 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09	10	40,000	400,000	30,895	308,950	設立資本 308,950 仟元	技術作價 60,000 仟元	89.09.22 經(0八九)商字第 089134296 號
91.01	10	40,000	400,000	40,000	400,000	現金增資 91,050 仟元	—	91.01.09 經授商字第 09101006950 號
92.12	10	60,000	600,000	46,000	460,000	現金增資 60,000 仟元	—	92.12.11 園商字第 0920034610 號
93.11	10	61,500	615,000	32,689	326,889	減少資本 203,111 仟元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	93.11.24 園商字第 0930032426 號
94.10	10	61,500	615,000	33,425	334,249	員工認股權證 7,360 仟元	—	94.10.24 園商字第 0940028474 號
95.01	10	61,500	615,000	33,500	334,999	員工認股權證 750 仟元	—	95.01.23 園商字第 0950001176A 號
95.08	10	61,500	615,000	38,357	383,565	盈餘轉增資 41,133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433 仟元	—	95.08.01 園商字第 0950019826 號
95.10	10	61,500	615,000	39,446	394,455	員工認股權證 10,890 仟元	—	95.10.23 園商字第 0950027836 號
96.01	10	61,500	615,000	39,452	394,515	員工認股權證 60 仟元	—	96.01.10 園商字第 0960000825 號
96.08	10	61,500	615,000	44,869	448,694	員工認股權證 4,94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41,721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7,518 仟元	—	96.08.31 園商字第 0960023515 號
96.10	10	61,500	615,000	45,415	454,154	員工認股權證 5,460 仟元	—	96.10.16 園商字第 0960027729 號
97.01	10	61,500	615,000	45,584	455,584	員工認股權證 1,430 仟元	—	97.01.28 園商字第 0970002528 號
97.04	10	61,500	615,000	45,744	457,444	員工認股權證 1,860 仟元	—	97.04.29 園商字第 0970011421 號
97.07	10	61,500	615,000	53,497	534,974	員工認股權證 1,69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64,050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1,790 仟元	—	97.07.29 園商字第 0970020537 號
97.11	10	61,500	615,000	53,966	539,664	員工認股權證 4,690 仟元	—	97.11.06 園商字第 0970031028 號
98.01	10	61,500	615,000	54,116	541,164	員工認股權證 1,500 仟元	—	98.01.19 園商字第 0980001857 號
98.04	10	61,500	615,000	54,300	543,004	員工認股權證 1,840 仟元	—	98.04.20 園商字第 0980010553 號
98.08	10	80,000	800,000	60,392	603,916	員工認股權證 80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54,116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5,995 仟元	—	98.08.05 園商字第 0980021773 號
98.10	10	80,000	800,000	60,427	604,266	員工認股權證 350 仟元	—	98.10.26 園商字第 0980030178 號
99.02	10	80,000	800,000	62,422	624,221	員工認股權證 19,955 仟元	—	99.02.11 園商字第 0990004274 號
99.03	10	80,000	800,000	62,452	624,521	員工認股權證 300 仟元	—	99.06.02 園商字第 0990015194 號
99.08	10	100,000	1,000,000	65,358	653,567	員工認股權證 320 仟元 盈餘轉增資 18,727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0,000 仟元	—	99.08.26 園商字第 0990024779 號
99.10	10	100,000	1,000,000	65,378	653,777	員工認股權證 210 仟元	—	99.10.29 園商字第 0990032379 號
100.01	10	100,000	1,000,000	76,086	760,855	員工認股權證 7,078 仟元 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	—	100.02.09 園商字第 1000003917 號

100 年 04 月 12 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76,085,492	23,914,508	100,000,000	上櫃股票

## (二) 股東結構

100年04月12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1	57	4,562	14	4,634
持有股數(股)	—	1,000,000	19,256,352	55,481,384	347,756	76,085,492
持股比例(%)	—	1.31	25.31	72.92	0.46	100.00

##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0年04月12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312	71,664	0.09
1,000 至 5,000	3,032	5,914,719	7.77
5,001 至 10,000	492	3,851,292	5.06
10,001 至 15,000	180	2,251,993	2.96
15,001 至 20,000	124	2,239,909	2.94
20,001 至 30,000	137	3,456,283	4.54
30,001 至 40,000	82	2,878,134	3.78
40,001 至 50,000	62	2,828,731	3.72
50,001 至 100,000	90	6,295,934	8.27
100,001 至 200,000	56	7,676,197	10.09
200,001 至 400,000	37	10,623,946	13.96
400,001 至 600,000	11	5,270,296	6.93
600,001 至 800,000	4	2,795,748	3.67
800,001 至 1,000,000	6	5,353,006	7.04
1,000,001 股以上	9	14,577,640	19.18
合計	4,634	76,085,492	100.00

## (四) 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 5%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0年04月12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64,939	5.34%
徐清祥(註 1)		1,993,907	2.62%
瑞聖股份有限公司		1,829,184	2.40%
徐木泉		1,533,179	2.02%
世仁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08,109	1.85%
黃崇仁		1,271,356	1.67%
浩瀚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1,247,697	1.64%
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81,750	1.55%
徐千恬		1,037,097	1.36%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4,329	1.32%

註 1：董事長徐清祥先生持有股份已包含信託股數計 1,150 仟股。



##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新台幣元

項目		年度	98 年	99 年	當年度截至 100 年 03 月 31 日(註 4)
每股市價	最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141.00
	最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89.10
	平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114.06
每股淨值 (註 2)	分配前		14.68	15.24	22.80
	分配後		12.61	註 1	—
每股盈餘 (註 3)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60,306	65,015	73,863
	追溯調整前		2.11	3.48	0.40
	追溯調整後		2.05	註 1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2.4975	註 1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0.299702	註 1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

註 1：俟股東會決議後定案。

註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5：因本公司股票於 100 年 01 月始上櫃，故無市價計算本益比、本利比、現金股利殖利率。

##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 (1) 股利政策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五條規定：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① 提繳稅款。
- ②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③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④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三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A.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B.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C. 扣除前二目後之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派，業經 100 年 03 月 17 日董事會擬議分派情形如下，俟 100 年 6 月 10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經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除息基準日辦理。

99 年度盈餘擬分派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分配項目	
		股票	現金
99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	7,432,806		
加：99 年度稅後淨利	226,527,974		
減：提撥法定盈餘公積	22,652,798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	211,307,982		
分配項目：			
股東紅利	190,213,730		190,213,730
期末未分配盈餘	21,094,252		
附註：			
配發員工紅利		30,915,663	
配發董監酬勞		4,077,504	

(3) 預期未來股利政策之變動：無。

(七) 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款。
- (2)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 (3) 法定盈餘公積：於提撥前二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年度總決算之盈餘於提撥前三款規定之數額後，當年度盈餘分配如下：
  - ①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②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③ 扣除前二日後之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 號函之規定估計，並依其性質列為營業費用項下。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等資訊

(1) 配發員工現金紅利、股票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99 年度盈餘分配案係依適用之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

- ①員工現金紅利：新台幣 30,915,663 元。  
 ②董事、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4,077,504 元。  
 認列費用與董事會決議配發情形無差異。
- (2)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紅利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
- (3)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  
 因99年度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已費用化，故不適用。
- 4.前一年度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項目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	差異數	股數(仟股)	股價(元)	差異說明
員工現金紅利	12,251	12,251	—	—	—	—
員工股票紅利	14,680	14,680	—	1,000(註)	112.3	—
董監酬勞	3,591	3,591	—	—	—	—

註：員工股票紅利 1,0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68 元為計算基礎。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0 年 03 月 31 日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96 年度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主管機關核准日期	96.09.28
發行日期	96.11.08
存續期間	96.11.08~101.11.07
發行單位數	4,000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6.40%
得認股期間	98.11.08~101.11.07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2 年認購 50% 屆滿 3 年認購 75% 屆滿 4 年認購 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仟股)	2,368
已執行認股金額(仟元)	27,101
未執行認股數量(仟股)	786.25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11.1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1.03%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對股東權益具有正面影響。

註：若因員工離職，則原授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予以註銷。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且得認購金額達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100年3月31日 單位：股數/股；價格/股；價格/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取得數量	取得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已執行認股數量	已執行認股價格	已執行認股金額	已執行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未執行認股數量	未執行認股價格	未執行認股金額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經理	沈士傑	1,198,000	1.57%								
	林元泰										
副總經理	林慶源	1,198,000	1.57%	1,038,500	10~11.59	10,726	1.36%	159,500	11.1	1,770	0.21%
	張雪華										
人	副處長										
	張碧容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五、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計劃，均已執行完畢且效益均已顯現。

## 伍、營運概況

### 一、業務內容

#### (一)業務範圍

##### 1.業務之主要內容

- ①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②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③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ENVM))
- ④CC01050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⑤研究、開發、製造、銷售下列產品：
  - A.快閃記憶體晶片
  - B.內嵌式快閃記憶體晶片IP(Embedded Non-Volatile Memory)
  - C.記憶卡及輸出/輸入卡控制器
  - D.記憶卡及數位底片相關產品

#####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98年度		9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比重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131,012	21.30%	252,141	29.90%
技術服務收入	286,197	46.53%	260,415	30.89%
技術權利金	197,826	32.17%	330,611	39.21%
合計	615,035	100.00%	843,167	100.00%

#####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成立於 2000 年 9 月，為國內擁有超過 100 項自有專利的矽智財(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設計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晶片技術開發、應用及各種控制晶片。

本公司所專注之技術創新，係以現有製程如 Logic、RF、High Voltag 及 Mixed Mode 創造出新的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有別於其他嵌入式記憶體須引進新材料或新製程。正因如此，本公司之技術平台可快速且廣泛的架構於全球之晶圓代工廠，並提供各類型應用之 IC 設計公司使用。相較於近幾年一些同業所提出之新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由於需引進新材料及新製程，開發時間長，且不易相容於現有製程，故無法快速的、廣泛的佈局至晶圓代工之所有製程，且亦增加相關之製造成本，因此至今尚未有晶圓代工廠採用這些技術於量產的晶圓上。

SIP 是智財商品，使用者(即客戶)並無所有權，只是獲得這項商品的使用權及製造權，所有權仍屬於商品的創造者，因此使用者必須付費。在 SIP 交易過程中，根據使用者的屬性，分別需支付授權金(License fee)或使用費(Usage fee)或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 或權利金(Royalty)或其組合。

##### ①授權金(License fee)

本公司授權之主要對象係大型半導體廠，由於專利進入障礙或量產經驗，客戶群必須借重本公司的技術以達成其生產目的。授權金通常是針對各別技術之授權，例如：0.5um、0.35um、0.25um 及 65nm 等。

##### ②使用費(Usage fee)

使用費係針對使用標準記憶方塊的客戶，每使用一次在客戶產品上，就收取一次固定

費用，即使同一個記憶方塊，若客戶使用在其三個產品上，即必須支付三次使用費。

③開發費用(Non-Recurring Engineering，以下簡稱 NRE)

根據客戶所要求之規格，刻製非標準記憶方塊時，收取之開發費用。

④權利金(Royalty)

一般而言，係依據客戶晶片或產品價格收取一定比例之費用。

#### 4.新產品（服務）開發計畫

本公司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之開發，專注於 Neobit®、NeoFlash®及 NeoEE®技術之領域，除獲得多家知名大廠之驗證外，並成功導入各種製程技術進行客戶產品之量產，且配合客戶產品之多元化需求，擴大支援 90nm 乃至 65nm 先進製程服務，並積極發展 NeoFlash®技術，以因應客戶更高密度(Density)、高擦寫度(Endurance)及深層產品之需求。未來將以開發更先進之技術、建構更完整的製程平臺、提供更多樣的解決方案及縮短導入時程為目標。具體計畫如下：

①擴展產業平台市佔率。

②延伸現有 Neobit 全球市場至 NeoFlash 應用市場。

③加速新技術開發進程。

除了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之技術外，本公司亦專注於相關記憶體之應用技術，例如將 NVM IP 導入微機電(MEMS)領域、電池管理 IC、CMOS Image Sensor IC 等，均是增加 NVM IP 實用性與價值的新技術，本公司亦積極發展高附加價值之高可靠度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例如車規應用等，顯見本公司均持續不斷的藉由新應用技術的開發來持續引導新市場的潮流。

## (二)產業概況

###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 ①產業現況

IP(Intellectual Property)「智慧財產」係指任何受到法律認可與保護，未經專利所有人同意不得任意抄襲使用之無實體財產權；而半導體產業中所稱之矽智慧財產權(Silicon Intellectual Property，以下簡稱 SIP)是將所需之元件做成已經事先定義、經驗證、可以重複使用之功能組塊(Function Block)。

矽智財(SIP)為一預先設計好、經驗證且可重覆使用的模組，舉凡所有加入晶片中可使晶片正常運作的軟體或硬體功能方塊，都可稱為矽智財元件，某些矽智財元件包含可調整的參數，容許使用者在線上(Package level)作有限度的個別化設計，一個設計人員能夠使用這些矽智財元件，在不需重新設計此一功能模組下，即可實現其系統設計中之部份功能，在講求市場先機以及產品週期縮短的產業環境下，使用矽智財元件可達到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以及產品上市時間。

SIP 緣起於 90 年代中期後，由於半導體製程技術日益精進，在消費性電子產品越趨輕、薄、短小，並在成本考量且要求快速上市的前提下，靈活應用 SIP 所製成的系統單晶片(System on Chip; SoC)可大幅縮短原本複雜產品驗證及介面整合之時程，讓產品商只須專注少數新功能之驗證，且以單一光罩達到線上功能調變之需求，減少對先進製程昂貴光罩成本，讓廠商更專注其本業，而無需耗費大量人力、物力於市場上已驗證過之 SIP，以達到產品多變的市場需求。

隨著晶片設計之複雜化與晶片整合之快速發展，更突顯設計生產力之重要性，可預見未來晶片中之電晶體數量將以倍數成長，如果一切從頭開發，勢必耗掉可觀

之人力、物力資源。若透過購買或授權的方式取得全部或部分事先定義、經驗證且可重複使用的 SIP 元件，加以組合，將可降低設計人員之負擔、大幅縮減產品開發時間，也提高產品即時上市之競爭優勢，因此運用 SIP 元件設計單晶片系統，將是必然之趨勢。

## ② 產業發展

隨著 SIP 與 SoC 發展密不可分，SIP 所強調重複設計使用、縮減上市時間、低功耗、輕巧及價格更低廉的產品特性與 SoC 應用特性相符，而使用 SIP 可以立即增加 IC 設計的速度，縮短 IC 製程與設計二者技術之差距，且在 SoC 的設計趨勢下，可重複使用的 SIP 更是快速發展一顆複雜晶片的關鍵，因此 SIP 的運用在 IC 設計產業扮演著非常重要之角色，依據工研院 2010 年 5 月半導體研究部出具之報告，預估 2010 年台灣 IC 設計業未來在網通、類比、消費性等 IC 設計業者晶片出貨量逐漸增加下將持續成長，特別是手機晶片、WiFi 晶片、電源管理 IC、LCD 驅動與控制 IC 等，2010 年台灣 IC 產業產值可達 15,441 億元，較 2009 年成長 23.60%。其中設計業產值為 4,365 億新台幣，較 2009 年成長 13.1%。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業市場規模逐年擴大，未來 SIP 之需求亦會相對成長，其所衍生的市場與利潤也將是未來產業發展的重要指標，且 SIP 建立創新的授權營運模式，不直接產銷產品，而是以授權或收取權利金之方式行銷技術，使得 IP 業者成功開拓嶄新之利基市場，IP 產業由於固定成本低、毛利率高，優於半導體價值鏈其他階段產業。

受到晶圓代工產業的興起，帶動 IC 設計產業的發達，而 SoC 的發展也促成圍繞著 IC 設計產業的結構調整，配合著 SoC 設計過程中對於 SIP 可重複使用的需求，SIP 呈現相當高的成長率，目前美洲擁有為數較多之 IC 設計公司與大型的整合元件製造公司(IDM)，提供了 SIP 的發揮舞台，因此全球 SIP 市場規模仍以美洲為主。我國有鑑於知識經濟之重要性，若能憑藉電子資訊產業系統產品生產基地的優勢，結合關鍵 IC 技術能力，便可更加提昇國內電子資訊產業競爭力，因此政府於 2000 年設立「單晶片系統(SoC)推動聯盟」，結合國內產官學研之力量，提供業界 SIP 相關的產業、技術、法令及市場趨勢發展等訊息，並密切注意負責訂定 SIP 標準的 VSIA(Virtual SoCKet Interface Alliance)動向，協助產業建立 SoC 發展環境，2001 年更推動以創造臺灣第二次產業躍昇為目標的「國家矽導計劃」，其目的就是希望改變過去以製造為核心的思維，產生以 SoC 的設計創新與知識經濟為主體之璀璨前景，打造一個世界級的 SIP 交易平台，使 SIP 透過仲介、交易及加值等相互授權模式，更快速流通，使台灣能在製造利基上繼續發揮，同時再開創出新的設計優勢，達到垂直整合的效果，進而在世界半導體、資訊電子業中扮演更重要的角色。

### 2.我國IC工業上、中、下游分工表

結構	步驟	製造流程
上游	SIP、設計服務與 IC 設計	邏輯設計、電路設計、圖形設計
中游	光罩與晶圓製造	氧化、光罩標準、蝕刻、雜質擴散、離子植入、化學氣相沈積、金屬濺鍍、晶片檢查
下游	封裝與測試	切割、置放、錫線、塑模、測試

SIP 為上游 IC 設計及設計服務之上游，SIP 存在與否，決定了上游產品上市之時程。

### 3. 產品發展趨勢

#### ① 可重複使用之 IP 將成為趨勢

產品上市時機為主要競爭要件，產業趨向分工與專注，IP 將為決勝之重要關鍵。

#### ② IP 認證

由於 SoC 之複雜度及不定性極高，牽涉之 NRE 極為可觀，在先進製造中，缺乏認證之 IP 幾乎和風險劃上等號，因此客觀之第三方認證將可大幅降低生產風險。認證對象中又以晶圓代工廠最具客觀及說服效力，因此擁有多廠認證之 IP 不但代表生產代工廠之轉換彈性，也意味著 IP 之千錘百鍊，經歷各種製程考驗。

#### ③ IP 於先進製程之演進

在 90nm 及更先進製程中，第一類廣泛應用於顯示卡、網路處理器等產品中所需之大量 SRAM 的 memory repair(記憶修復)，以及 Feature selection(功能選項)、Chip ID(產品辨識)和 Trimming 之低密度應用。

第二類為即將成為普遍採用之 DRM(Digital Rights Management，數位內容管控)，舉凡有承載大量數位內容之數位消費機(Digital consumers)，如 DVD-PLAYER、DVD-Recorders、Set-Top-Box、數位電視、遊戲機、MP3 等，此類產品將適用數 K 之 ENVM 來達到加解密之目的。

第三類為高密度(1~4MB)之規格在程式碼之嵌入，用以取代目前之 ROM，達成高整合度及安全性之要求，多應用於無線領域，如：cordless phone、WiFi、Skype phone、iphone 等。

### 4. 競爭情形

若以本公司專業經營之 CMOS 製程可程式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觀之，國內競爭者仍尚在成長階段，國外主要競爭對手為 Kilopass、Sidense 及 NSCore 等，其規模、經營績效及客戶群皆尚不及本公司。若以設計服務產業來看，在國內少有像本公司一樣以提供 SIP 授權為主要業務之公司，多是配合 ASIC 或 SoC 等客製化程度較高之產品提供 SIP 之服務，並與晶圓代工廠策略聯盟提供 Turnkey 服務，目前在國內較具規模之設計服務業且已公開發行的有創意電子、智原科技及科雅科技，由 98 年度本公司與各競爭對手之產品別收入可看出，創意電子和智原科技之營收規模較大，惟創意電子在權利金收入及智財元件佔營收比重較低，智原科技則略高一點，而科雅科技則以提供 ASIC 後量產之 Turnkey 服務為主，其委託設計能力與矽智財或技術權利金收入相對較為薄弱。

###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本公司目前主力產品為單複晶邏輯製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主要產品係 Neobit®SIP(以下簡稱 Neobit®)及 NeoFlash®SIP(以下簡稱 NeoFlash®)。以 Neobit®或 NeoFlash®為記憶單位加上邏輯控制線路而成的「單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OTP(One-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OTP)記憶體方塊、「多次寫入非揮發性記憶體」MTP (Multi-Time Programmable，以下簡稱 MTP)記憶體方塊以及快閃式(Flash)記憶體方塊三種，根據客戶不同之需求，提供客製化解決方案。

本公司在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之開發上，逐步走向先進之製程技術，目前 Neobit®已完成 0.7 um、0.6 um、0.5 um、0.45 um、0.35 um、0.3 um、0.25 um、0.22 um、0.18 um、0.16 um、0.15 um、0.13um 與 0.11um 的開發與驗證，90 nm 及 65 nm



製程開發工作亦已積極進行中。若以製程技術來區分，0.35um 技術以 MCU、類比產品(Analog)的 Trimming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LCD Driver)應用居多，0.25um 技術以 MCU、RFID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 應用為主，0.18um 技術適用於 MCU、RFID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 應用，Network IC、晶片加密(encryption)、SRAM Fuse 及液晶顯示驅動 IC 應用則適用於 0.13um 以下技術。

Neobit®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Generation	Major Applications
0.6um、0.5um、0.35um	MCU、LCD Driver Fuse、RFID、Analog Trimming
0.25um	MCU、LCD Driver Fuse、RFID
0.18um	MCU、RFID、LCD Driver
0.16um、0.13um	Network IC、Chip Encryption、SRAM Fuse、Touch Panel IC
90nm	(1)SRAM/DRAM eFuse Replacement (2)Chip ID/Encryption/Security setting/Parameter setting in DTV、STB、wireless IC and Network IC (3)Protocol storage in WiMax and UWB

而 NeoFlash®已完成 0.18 um 邏輯平台與高電壓平台的開發驗證，0.35 um、0.13um、65nm 製程開發工作亦已積極進行中。

NeoFlash®製程技術與產品應用對應表

Generation	Major Applications
0.35um、0.25um	MCU、MCU-base Smart Power IC
0.18um、0.13um	MCU、PMIC、SoC、Touch Panel IC
90nm、65nm	High-end MCU、MCP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00年04月30日

項目	學歷				
	高中	大專	碩士	博士	合計
人數	-	43	90	5	138
平均年齡	-	32	34	35	33
服務年資(年)	-	3.8	3.61	2.53	3.63

## 3.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99 年度	100 年截至 0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A)	259,567	61,689
營收淨額(B)	843,167	163,600
(A)/(B)	30.78%	37.71%

####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列舉如下：

時間	項目
99 年度	(1)NeoFlash 技術在 0.11 微米高電壓製程上完成設計開發。 (2)NeoFlash 技術在 0.18 微米高電壓製程完成新 IDM 廠授權，成功驗證並導入量產。 (3)NeoFlash 技術擴展應用面，將技術推廣至多家晶圓代工廠及 IDM，並在 0.35 微米及 0.25 微米等成熟製程也進行開發。 (4)Neobit 技術在 25 奈米及 18 奈米高壓製程通過車規驗證，提供極低失誤率需求的高可靠度晶片使用。 (5)Neobit 技術在 0.18 微米創新開發低光罩數製程平台(green-tech)，可提供具成本競爭優勢的多功能晶片使用。 (6)新型的 NeoEE 操作模式在 0.18 微米邏輯製程上完成初步驗證，可以在不變動現有製程步驟下，進行多次擦寫的功能。
100 年度	(1)基於成功開發的 Neobit 低光罩數製程，導入 NeoFlash 技術開發，於 green-tech 佈建完整的單/多次擦寫記憶體解決方案。

####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 1.公司短期計畫

###### ①行銷計畫

- A.根基在現有市場之行銷通路，拓展 NeoFlash® IP 的客戶使用普及性。
- B.經由與美日大廠合作，深耕當地市場。
- C.策略推動下一代記憶體技術，開發新產品線。
- D.專注並往下紮根產品市場之系統領域、產品的專業及投資最佳化。
- E.與國內外晶圓代工廠簽訂合作契約，以分散晶圓供貨來源，並可提供客戶較多選擇。

###### ②研發計畫

- A.持續消費性電子產品矽智財之開發，以提供客戶更完整之矽智財資料庫。
- B.持續研發改進高階 IP 之設計方法與流程，以降低成本及縮短客戶產品上市時程為目標。
- C.加速擴散 NeoFlash®與 NeoEE®技術，專注策略性客戶提高客戶使用與量產數量。
- D.發展高附加價值之高可靠度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如持續開發車規應用。
- E.依產品應用類別建立完整 IP 內容，並加重 SoC 設計流程之基礎研發。
- F.加強先進產品技術開發以提高差異性及進入門檻，並擴大支援 90nm、65nm 以下先進製程服務。

###### ③財務計畫

以穩健之營運方式達成財務健全化及資金運用最佳化之目標。

##### 2.公司長期計畫

###### ①行銷計畫

- A.建立全球服務及行銷據點，以提升市場知名度及佔有率。
- B.建立完整的 IP 供應平台，提供客戶完整的 IP 服務與選擇。

###### ②研發計畫

- A.廣泛建立高附加價值之 IP 製造與設計平台。
- B.藉由關鍵 IP 的開發與佈局，建立完整的 IP 平台，確保本公司 IP 在市場上的優

- 勢，如高精度的類比 IP 開發及其與現有 IP 的搭配。
- C.研發新型記憶體技術，讓本公司的核心技術得以持續延伸與擴張，如先進製程上(40nm 以下)的新型元件開發。
- D.藉由新應用的開發來持續引導新市場的開發，如 NeoFlash 在電源管理 IC 和觸控 IC 上的應用。
- E.與晶圓代工廠與 IDM 廠合作，共同研發先進製程，持續先進製程產品及 IP 之研發及生產。
- F.跨足非揮發性記憶體以外之利基市場。

### ③財務計畫

充份利用資本市場多樣化之籌資管道及理財工具，建構穩健之財務結構。

##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一)市場分析

#### 1. 主要產品（服務）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地區	98 年度	99 年度
內銷	300,019	481,179
亞洲	192,442	244,837
美洲	109,812	103,939
歐洲	11,776	11,563
非洲	650	1,649
大洋洲	336	-
總計	615,035	843,167

#### 2. 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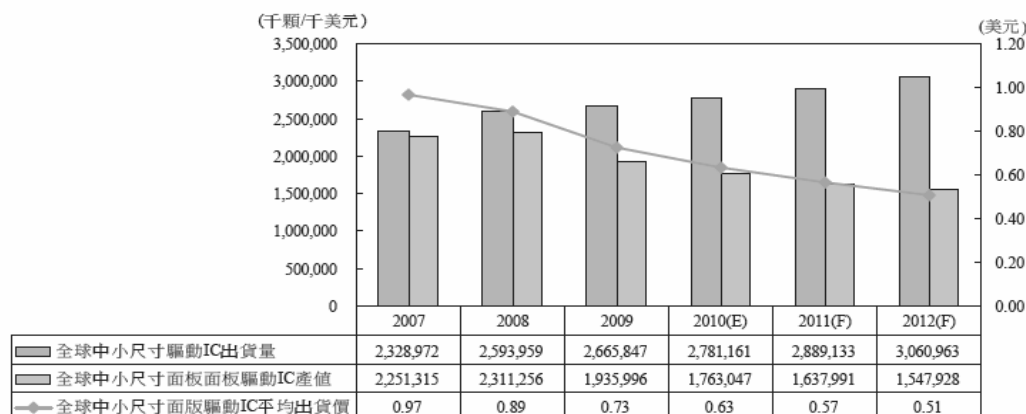
以我國 IC 產業而言，依據工研院 IEK(2011/02)統計，99 年 IC 設計業產值為新台幣 4,548 億元。本公司 99 年營收為 843,167 仟元，佔市場佔有率 0.19%，然而成長率與 98 年比較為 37.09%，乃 SIP 產業快速成長之佳例。隨著本公司營運逐漸成長，員工人數與客戶數擴增，技術服務收入與授權金收入將有更突破性成長，權利金收入亦將持續發酵，市場佔有率當可穩定且快速成長。

####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 (1)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

矽智財元件的重要性隨著全球 IC 業者對於先進製程的需求逐漸受到重視，主要應用市場分別為通訊及家電等消費性電子產品與高階的車用電子產品，本公司研發一系列可應用於 MCU 微控制器、RFID 無線射頻識別系統及 ASIC 之嵌入式可程式記憶體，以及 LCD 驅動器、類比及混合電路熔線元件之 Fuse 可程式解決方案。產品涵蓋有微控制器晶片、LCD 面板控制晶片、LCD 面板驅動晶片、電源控制晶片、高頻訊號晶片、震盪器控制晶片、MP3 控制晶片、SD/MMC 控制晶片以及語音晶片等，以本公司製程技術應用面來看未來市場的供需狀況，依據拓璞產業研究所的整理資料顯示，2010 年全球中小尺寸面板驅動 IC 產業呈現微幅成長 4%，中小尺寸之面板對驅動 IC 的需求由 2007 年的 23.29 億顆上升到 2012 年的 30.61 億顆，其需求量呈現逐年上升之趨勢。且因應用產品持續增加，高階產品也不斷推陳出新，預估 2010 年總產值仍有 17.63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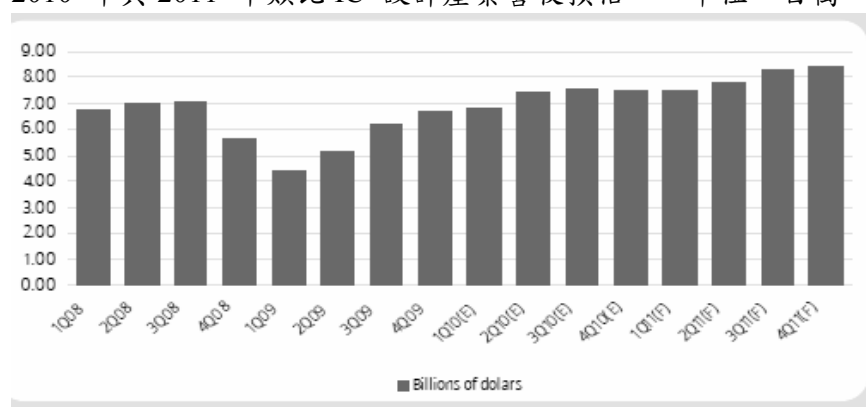
## 2007~2012 年全球中小尺寸面板驅動 IC 市場規模



Source：拓璞產業研究所，2010/04

另以本公司製程技術應用之類比 IC 產品來看，根據 iSuppli 之資料，2010 年與 2011 年類比 IC 設計產業營收相較 2009 年呈現成長之趨勢。

### 2010 年與 2011 年類比 IC 設計產業營收預估 單位：百萬



資料來源：iSuppli，2010/6

### (2)市場未來之成長性

系統單晶片 (SoC) 隨著晶片整合度之提高，對終端產品輕薄短小之需求，逐漸成為 IC 技術發展的主流趨勢，隨著委外設計之比重逐步提升、新製程光罩與技術開發之成本越來越高，及晶片複雜度高使設計週期時間延長等因素，使矽智產元件成為加快系統單晶片 (SoC) 開發時間的關鍵，此外，為因應系統單晶片 (SoC) 複雜的設計及生產過程，半導體產業分工將愈趨專業化，使用矽智財進行系統單晶片 (SoC) 產品設計將降低設計人員的負擔，大幅縮短產品開發期，以提高產品即時上市 (Time-to-Market) 的關鍵競爭優勢，故系統單晶片 (SoC) 對矽智產元件之依賴程度也大幅提高。

SoC 可以增加 IC 設計的速度，縮短 IC 製程與設計二者技術之差距，因此 SoC 的運用在 IC 設計產業扮演著非常重要之角色，隨著半導體製程的快速發展，產品因體積日益輕薄短小，功能越趨多元之要求，且受惠於新興市場需求崛起，復甦腳步較先進國家為快，加上國內 IC 設計業與新興市場的聯動性高，廠商搶佔中國擴大內需政策下之商機及山寨效益的成果顯著，以及低價產品躍升為主流趨勢，故 IC 設計業者仍具有相當之競爭力，依據 TSIA 之調查，2009 年受金融海嘯影響，台灣 IC 設計產業總產值為新台幣 3,859 億元，年成長率為 2.9%，2010 年預估可超越 2009 年的

水準達到新台幣 4,365 億元的規模，且年成長率達 13.1%，顯見隨著資訊、家電及個人服務通訊時代的來臨，IC 設計市場之規模也逐年擴大。而本公司利用破壞式創新之邏輯製程非揮發性記憶體矽智財來促使邏輯製程順遂，使得 SoC 變得簡單、容易達成，可降低 SoC 成本、提高效能，因此我們可以想見矽智產元件未來的成長可期。

#### 4. 競爭利基

##### (1) 掌握先進製程設計技術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致力於內嵌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的開發，專注於 Neobit®及 NeoFlash®技術之應用，除獲得多家知名大廠之驗證外並成功導入 0.5 um、0.35 um、0.25 um、0.18 um、0.13 um 及 0.11 um 等製程技術進行客戶產品之量產外，配合客戶產品之多元化需求並擴大支援 90nm 乃至 65nm 先進製程服務。本公司之非揮發性記憶元件技術可適用於世界最小之單複晶層非揮發性記憶體，具有完全相容於任何 CMOS 製程(包含 Logic、Analog、M-M、HV、SiGe、EEPROM、DRAM 製程..等)之特性，應用面廣(涵蓋 MCU、Fuse 與 RC-Trimming 之應用)，無論建構於現有邏輯製程，或嵌入使用於客戶端之產品，均可在不修改元件特性的前提下，直接進行設計導入，有效縮短開發時程。以標準邏輯製程為例，若要將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如 Embedded Flash 或 EEPROM)技術移植至 0.25um 和 0.18um 製程技術，至少需要二至三年，0.13um 及 90nm 製程需時更長，然而移植 Neobit®至每一製程技術只需六至九個月即可完成。



Neobit®相容製成圖

##### (2) IP 技術具有一次/多次的寫入功能，增加客戶產銷彈性

一般的 ROM 在元件製造過程中，就必須加上程式碼光罩，亦即程式碼在製造過程中就已加上，產品完全沒有更換程式碼的彈性，同時不同版本的程式碼亦增加光罩及產品本身庫存管理的困擾。Neobit®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元件可在邏輯元件製造過程中直接加入記憶元件，產品本身均具有空白的一次/多次(OTP/MTP)寫入功能，特殊應用的供應商能夠在交貨給特定客戶前，才將所需要的程式碼寫入，可大幅提升邏輯 IC 業者的產銷彈性，取得少量多樣、快速交貨的優勢。

##### (3) 堅強的研發團隊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即以開發自有技術為導向，董事長徐清祥博士是國際知名非揮發性記憶體會議之技術委員，曾任清華大學電子研究所所長，於 1992 年首先提出 P-型通道快閃記憶體，並於 1997 年及 1999 年連續獲得國科會傑出研究獎。由徐董事長率領之研發團隊具備優異的專業技術能力及相關工作經驗，業已取得近兩百項國內外相關專利，其自主開發完成之 Neobit®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專利並於 2005 年 10 月獲致「94 年國家發明創作獎」之發明獎金牌殊榮、97 年 10 月獲頒經濟部「產業科技發展獎」之優等創新企業獎及經濟部智慧財產局「97 年國家發明創作

獎」，秉持自行開發先進技術並不斷培育、網羅優秀研發人才，本公司提供客戶完整的設計資源及可靠的技術支援，使客戶的產品更具競爭力。

#### (4)與國際知名晶圓代工廠穩固的合作關係

本公司所合作之晶圓代工廠均為國內外知名之大廠，其製程技術、品質良率及交貨速度均為首屈一指，而本公司所提供之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不僅均通過嚴格之驗證，且成功協助晶圓代工廠的客戶量產，合作關係良好，在彼此穩固的依存關係下，與晶圓代工廠之策略聯盟不僅能挹注營收之成長，亦能有效擴大市場佔有率。

#### (5)零庫存之存貨管理使營運資金運用更靈活

本公司主要以授權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為主要業務，銷售晶圓之收入所佔比重不高，且以各月份客戶之晶圓需求量做為採購基礎，月底時均會銷售予客戶，達到零庫存之存貨管理，而本公司亦非製造業，在沒有廠房及機器設備等龐大資本支出的情形下，其營運資金更可靈活運用。

#### (6)完整且有效率的服務品質

本公司建置客戶技術服務系統，依據成熟的流程管理機制，提供給客戶正確且準時技術文件交付服務，有別於國外銷售 SIP 公司之營運模式，國外之公司提供 SIP 授權，但其矽智財元件與客戶之產品無法相容時，通常須客戶自行解決，而本公司著重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 IP 技術與客戶晶片之相容性，故有問題時均會提供完整及良好的解決方案。

#### (7)優秀的經營團隊

本公司經營團隊主要來自國內外知名大廠，擁有長年產業營運經驗，且各主管對研發、業務及營運管理均有專長，在管理團隊默契及合作理念相合下，其整體營運效能得以發揮並帶領企業穩定發展。

###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 (1)有利因素

##### A.政府鼓勵投入，輔導民間積極參與

矽智財屬新興的產業分工環節，是典型的知識經濟活動，需要大量的高科技研發人才，透過政府的鼓勵投入，輔導民間積極參與，將可激勵我國 IC 產業更上一層樓，強化我國 IC 工業的競爭力。

2000 年我國籌設「單晶片系統(SoC)推動聯盟」，結合國內產官學研之力量，提供業界 SIP 相關的產業、技術、法令、市場趨勢發展等訊息，並密切注意負責訂定 SIP 標準的 VSIA(Virtual Socket Interface Alliance)動向，協助產業建立 SoC 發展環境。行政院國科會 2002 年 4 月 17 日進一步通過「晶片系統國家型科技計畫」總體規劃案，係基於「矽智財和 IC 設計為根，系統製造為果」的基本精神而推動，目的在為台灣建立豐富的矽智財、整合電子設計自動化軟體 (EDA)、提供優良的設計環境，供全球系統設計廠商使用，使台灣能在製造利基上繼續做強有力的發揮，同時再開創出新的設計優勢，達到垂直整合的效果，從而在世界半導體、資訊與電子業扮演舉足輕重的角色。由政府推動的「國家矽導計畫－晶片系統國家型科技計畫」已於 92 年 7 月 31 日正式啟動，期許開拓出臺灣矽經濟 (Silicon Economy) 的新世紀，促使產品設計與創新成為台灣未來於國際市場競爭中的新核心競爭力。

學術界也積極推廣系統晶片技術教學，培養學生 SIP 的研究興趣。例如清華大學 2000 年成立積體電路設計技術研發中心 DTC、台灣大學 2001 年成立 SoC 系統晶片中心。透過整合型產學合作計畫，驗證創新構想可行性與實用價值。教育部也自 1998 年起與國科會合作，逐年辦理「大學院校矽智產設計競賽」，鼓勵參賽隊伍發揮 SIP 創造力。新竹市企業經理協進會也在 2003 年開辦「第一屆全國 SoC 比賽」，包含 Soft IP 組軟硬體平台組、SIP 應用模組等組別，吸引新一代的研發學子投入 SIP 研發領域，培養未來的產業人才。

#### B. 半導體產業分工愈趨專業

藉由半導體上下游產業關係密切，可迅速提供服務電子科技產業最大的利基，在於與整個國際市場連結成供應鏈。台灣半導體產業歷經了三十餘載的歷練與成長，擁有完整的半導體產業鏈，而台灣 IC 設計業的蓬勃發展帶動 SIP 產業的成長，所擁有的世界一流晶圓廠如台積電聯電等，可以提供 SIP 製程驗證。眾多的 SoC 設計公司，以及過去 20 多年來半導體業累積的經驗，和所培育的設計開發人才，是台灣 SIP 產業主要的發展優勢。

另外，由於台灣各種的系統製造廠商非常的多，有強大的下游產業鏈，包括資訊相關設備、通訊應用、消費性電子產品等等，不論是代工或是自有品牌銷售，種類及數量都非常龐大，和系統廠商的合作關係，也是台灣 SIP 產業的有利條件。這些都構成了台灣發展 SIP 產業的有利條件。舉例來說，台灣廠商可運用在 PC 晶片組所累積的設計能力為嵌入式 SoC 建立系統邏輯 IP，借重 PC 週邊元件 IC 的經驗為嵌入式 SoC 建立週邊 IP，以台灣世界一流的晶圓代工與製造技術為 SIP 做驗證等等，這都是台灣 SIP 產業的優勢。

同時，由於 IC 市場向亞洲傾斜，業者必然會積極接近市場以提升服務效率與品質；再加上亞洲具有成本結構優勢，全球 IC 設計業版圖勢必持續朝向亞洲移動。由於台灣對智慧財產權的保護勝過大陸，國際大廠可在互信互利的基礎上合作創新產品，此項地利之便也是台灣 SIP 產業的強項優勢。

###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 A. 國內 SIP 設計人才不足

SIP 設計為典型的知識經濟，人才的良窳為公司成敗之關鍵，惟目前資深而專業之人才難覓，且為凝聚專業人員對公司之向心力，公司將付出較高之人力成本。

##### 【因應措施】

a. 本公司透過內部與外部的專業教育訓練與在職訓練，長期培育人才，並藉由產學合作與國內多所大專院校配合招攬優秀人才。

b. 實施員工認股機制，使員工成為股東，分享公司成果。

#### B. 產業前景看好，競爭者日增

SIP 將成為半導體產業的趨勢，且 IC 設計日趨複雜，尤其進入系統單晶片與嵌入式記憶體的設計領域時，IP 授權使用將成為不可或缺的業務，而本公司引領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的應用風潮，成為新型主流產品中不可或缺的關鍵線路模組，因此將吸引許多競爭者的加入。

### 【因應措施】

- a.開發高附加價值的設計服務技術，讓客戶的需求均能獲得迅速、正確且全方位的滿足。
- b.開發新產品應用，協助客戶提升產品的效能抑或提升客戶產品的競爭力。
- c.持續創新，提供客戶完整的嵌入式記憶體 IP 佈局。
- d.增加客源及持續開發國際市場提升市場佔有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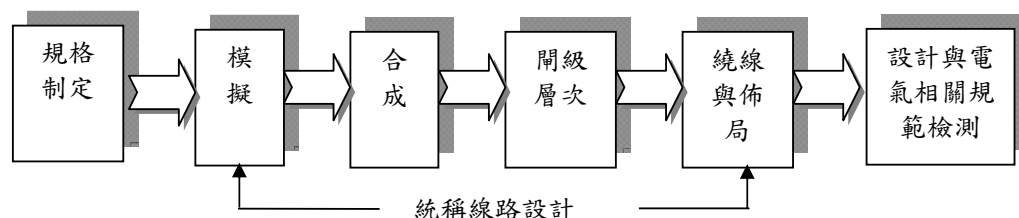
###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及產製過程

#### 1.主要產品之用途

本公司主要業務係提供內嵌式記憶體IP之設計服務。其內嵌式記憶體主要應用於產品之範圍則涵蓋了資訊家電、通訊及消費性電子等。

####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力旺電子為 IP 供應商，並無生產實體產品，其提供 IP 服務之流程如下圖所示：



###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註)	供應狀況
晶圓(wafer)	力晶科技、鉅晶電子、GST	良好

註：本公司係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係以授權為主要營運模式的公司，依交易模式可歸類為技術服務收入、技術權利金收入及生產服務收入—晶圓，其中除生產服務收入—晶圓須向晶圓代工廠購進晶圓(wafer)產生營業成本外，其餘技術服務收入及權利金收入均毋需進貨，而本公司自 93 年度起向力晶科技(股)公司採購晶圓，因力晶科技 97 年 4 月進行組織重組及專業分工，將八吋晶圓廠分割，成立鉅晶電子(股)公司，故本公司轉向鉅晶電子(股)公司進貨，由於雙方具備策略聯盟的夥伴關係，供貨狀況相當穩定。另本公司於 97 年度良率達到可移轉製程之穩定度時，套用此交易模式於其他晶圓代工廠，授權 Green-Tech 平台予 GST 以服務大陸之 IC 設計公司，並於 98 年下半年度開始試產且對其進貨，目前供貨狀況相當穩定。未來客戶可自行於合格供應商中選擇為其代工之晶圓廠，將可分散進貨集中風險與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1)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中曾占全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之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度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鉅晶電子	108,475	99.39%	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鉅晶電子	159,874	74.34%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之董事長	鉅晶電子	26,614	61.70%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之董事長
2	—	—	—	—	GST	55,030	25.58%	無	GST	11,417	26.47%	無
	其他	671	0.61%	無	其他	164	0.08%	無	其他	5,101	11.83%	無
	進貨淨額	109,146	100.00%		進貨淨額	215,068	100.00%		進貨淨額	43,132	100.00%	

說明：本公司為分散進貨集中，與 GST 公司商談合作，並於 98 年順利試產後開始下單。

(2)最近二年度任一一年度曾佔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排 名	98 年度			99 年度			截至 100 年度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佔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公司	121,726	19.79%	無	A 公司	150,900	17.90%	無	A 公司	28,788	17.60%	無
2	—	—	—	—	—	—	—	—	B 公司	23,315	14.25%	無
3	—	—	—	—	—	—	—	—	C 公司	20,504	12.53%	無
	其他	493,309	80.21%	無	其他	692,267	82.10%	無	其他	90,993	55.62%	無
	銷貨淨額	615,035	100.00%		銷貨淨額	843,167	100.00%		銷貨淨額	163,600	100.00%	

說明：A 公司 99 年度銷貨淨額較 98 年度增加，變動原因係製程設計平台驗證完成，本公司 Neobit® 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成功協助客戶產品量產，在經營策略有效佈局的情形下，權利金收入逐年提高所致。

##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生產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	6,933	109,146	—	14,186	215,068
技術服務收入		—	—	—	—	—	—
技術權利金		—	—	—	—	—	—
其他		—	—	—	—	—	—
合計		—	6,933	109,146	—	14,186	215,068

註：本公司係提供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技術與 IP 授權及製造技術與設計服務的專業 SIP 供應商，依承攬案件投入所須之成本，且亦無自備晶圓製造產能，故無產能資料。而技術服務收入係委託設計、使用費及授權費等以案件量或合約約定方式計價，數量單位不一致而技術權利金係客戶量產產品之數量，且客戶量產資料並不會提供予本公司，故無產量相關資料。另外，本公司僅生產服務收入—晶圓有產量及產值之資料(即進貨數量金額)，技術服務收入及技術權利金均為委託設計服務或客戶產品量產之權利金收入，並無產值資料。

##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PCS/EA；新台幣仟元

銷售量值 主要產品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生產服務收入-晶圓		6,933	131,012	—	—	14,186	252,141	—	—
技術服務收入		—	34,609	—	251,588	—	38,745	—	221,670
技術權利金		—	134,398	—	63,428	—	190,293	—	140,318
合計		—	300,019	—	315,016	—	481,179	—	361,988

## 三、從業員工概況

最近二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98 年度	99 年度	100.04.30
員工人數	業務人員	14	16	17
	行政人員	22	29	31
	研發人員	128	133	138
	合計	164	178	186
平均年歲		34	34	34
平均服務年資		3.24	3.64	3.58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5.49%	4.5%	3.76%
	碩士	59.15%	60.11%	59.68%
	大專	35.36%	35.39%	36.56%
	高中	—	—	—
	高中以下	—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並說明未來因應對策（包括改善措施）及可能之支出（包括未採取因應對策可能發生損失、處分及賠償之估計金額，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自九十一年九月十八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經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准予備查，按月提撥經費，定期辦理員工福利活動，每年度皆有詳實福利規劃及預算編列，包括年節禮券、舉辦員工團康競賽活動、國內外旅遊活動、婚喪補助、員工與眷屬住院慰問金、慶生會、尾牙晚會摸彩、健康檢查、勞健團保等。

##### 2.員工進修、訓練狀況

本公司為因應產業技術快速變遷及確保員工才能發展，已達成公司共同目標，教育訓練為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重點之一。並持續提供員工技能、知識、語文、電腦、管理等相關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以強化工作態度。本公司提供員工參加訓練之機會及經費，期使每位員工能貢獻所學，提昇工作品質與層次，創造公司整體利潤，並藉由工作與訓練使個人職涯規劃與公司整體利益能同時成長。

##### 3.退休制度及其實施狀況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訂定退休管理辦法，涵蓋所有正式員工，明定退休條件、給付標準及申請程序等事宜，並依法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每月提撥退休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原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全數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 6%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 4.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為營造和諧之勞資關係，公司提供員工座談會及書面申請等申訴管道，讓員工意見反應之管道順暢，且每季由處級以上主管向員工報告公司現況，讓同仁能充分瞭解公司營運情形，自成立至今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需協調之情事。

#####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文管系統，載明各項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並定期檢討福利內容，以維護員工權益。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自成立至今，勞資關係和諧，目前及未來尚無可能發生勞資糾紛造成損失之虞。

##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授權合約	新加坡 特許半導體	91/11/25~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瑞薩科技	92/04/0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台積電	92/09/03~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技術開發合約	新加坡 特許半導體	93/01/01~	SONOS 合作開發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佑華微電子	93/05/0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世界先進	94/01/04~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理光公司	94/04/0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力晶科技	94/04/06~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東芝公司	94/10/3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沖電氣工業	95/03/0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新日本無線	95/03/23~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馬來西亞 矽佳公司	95/04/07~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恩益禧電子	96/07/24 ~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美格納半導體	96/09/28 ~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富士通微電子	96/12/19~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韓國 東部高科	97/6/24~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聯華電子	97/5/23~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98/4/1~	OTP/ SONOS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技術開發及 授權合約	日本 美子美電機	98/07/07~	Analog Circuit 開發及授 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授權合約	美國 德州儀器	99/02/01~	OTP 授權合約	保密及遵守智慧財產權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2)					100年截至03 月31日財務 資料(註2)	
	95年	96年	97年	98年	99年		
流動資產	419,421	486,598	580,633	853,491	652,705	1,376,864	
基金及投資	123,246	110,799	115,123	46,537	47,236	47,726	
固定資產	17,440	16,006	46,123	34,462	341,507	344,269	
無形資產	23,696	35,105	41,948	34,205	29,573	32,112	
其他資產	10,221	18,628	36,166	42,027	65,577	67,132	
資產總額	594,024	667,136	819,993	1,010,722	1,136,598	1,868,10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56,014	30,507	76,549	90,799	125,640	129,105
	分配後	90,313	59,728	130,665	246,854	(註1)	—
長期負債	3,632	3,632	3,632	3,632	3,992	3,992	
其他負債	—	—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646	34,139	80,181	94,431	129,632	133,097
	分配後	93,945	63,360	134,297	250,486	(註1)	—
股本	394,515	455,584	541,164	624,220	660,855	760,855	
資本公積	40,536	41,422	41,735	46,576	52,034	649,8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98,327	159,206	221,887	240,949	292,695	322,137
	分配後	14,789	54,145	113,655	66,167	(註1)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931	(23,284)	(64,974)	4,546	1,382	2,150	
累積換算調整數	69	69	—	—	—	—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 淨損失	—	—	—	—	—	—	
股東權益 總額	分配前	534,378	632,997	739,812	916,291	1,006,966	1,735,006
	分配後	500,079	603,776	685,696	760,236	(註1)	—

註1：民國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待股東會決議分配。

註2：95~9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0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 (二)簡明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純益為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0年截至年 03月31日財 務資料(註1)
	95年度	96年度	97年度	98年度	99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58,115	352,132	482,765	615,035	843,167	163,000
營業毛利	213,370	316,026	421,293	505,889	215,068	120,468
營業損益	84,551	120,995	161,122	190,706	237,004	25,106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6,432	30,218	28,702	19,669	10,556	7,42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10,534	10,140	22,082	83,081	8,323	5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90,449	141,073	167,742	127,294	239,237	32,472
繼續營業部門損益	92,820	144,417	167,742	127,294	226,528	29,442
停業部門損益	—	—	—	—	—	—
非常損益	—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 響數	—	—	—	—	—	—
本期損益	92,820	144,417	167,742	127,294	226,528	29,442
每股盈餘(註2)	1.66	2.45	2.79	2.05	3.48	0.40

註1：95~99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0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每股盈餘採追溯調整計算。

##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9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9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9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黃裕峰	無保留意見
99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政治、葉東輝	無保留意見

註：簽證會計師更換係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職務調整。

##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 1)					當年度截至100年3月31日 (註 1)	
		95 年度	96 年度	97 年度	98 年度	99 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10.04	5.12	9.78	9.34	11.41	7.12	
	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	3,084.92	3,977.44	1,611.87	2,669.38	296.03	505.1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748.78	1,595.04	758.51	939.98	519.46	1,066.47	
	速動比率	727.54	1,555.03	747.70	921.94	510.98	1,056.77	
	利息保障倍數	—	—	—	—	—	—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6.87	8.29	8.28	7.89	10.76	11.15	
	平均收現日數	53	44	44	46	34	32.73	
	存貨週轉率 (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32.48	22.46	13.83	10.31	10.76	7.02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固定資產週轉率 (次)	14.80	22.00	10.47	17.85	2.47	1.90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43	0.53	0.59	0.61	0.74	0.3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7.79	22.90	22.56	13.91	21.10	7.84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9.28	24.74	24.44	15.37	23.56	8.5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	營業利益	21.43	26.56	29.77	30.55	35.86	13.20
		稅前利益	22.93	30.97	31.00	20.39	36.20	17.07
	純益率 (%)	35.96	41.01	34.75	20.70	26.87	18.00	
	每股純益 (元)	1.66	2.45	2.79	2.05	3.48	0.40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216.81	451.50	313.12	216.11	268.94	29.50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82	88.21	172.37	253.68	135.37	116.50	
	現金再投資比率	21.71	16.67	28.53	15.11	17.44	2.1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18	2.15	2.23	2.35	2.14	3.71	
	財務槓桿度	1.0	1.0	1.0	1.0	1.0	1.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重大變動分析說明：

- 1.負債占資產比率增加，主係 99 年度生產服務收入-晶圓成長，進貨相對增加，致負債增加所致。
- 2.長期資金佔固定資產比率減少，主係 98 年度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轉認列減損損失，致股東權益淨額增加所致。
- 3.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係 99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致現金減少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主係 99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 5.固定資產週轉率減少，主係 99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所致。
- 6.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係 99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 7.獲利能力增加，主係 98 年度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 8.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係 99 年度營收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係 99 年度購置新辦公室，致資本支出增加所致。

註 1：95~99 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0 年第一季係經會計師核閱。

### 1. 財務結構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 (股東權益淨額 + 長期負債) / 固定資產淨額

### 2. 償債能力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 3. 經營能力

(1) 應收款項週轉率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 (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 餘額

(2) 平均收現日期 = 365 天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 應付款項週轉率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 (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 餘額

(5) 平均售貨日數 = 365 天 / 存貨週轉率

(6) 固定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固定資產淨額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資產總額

### 4. 獲利能力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總資產額

(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 每股盈餘 = (稅後淨利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 現金流量

(1) 現金流量比例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 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 (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 6. 槓桿度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三、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九十九年度資產負債表、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竣事，認為足以允當表達本公司之財務狀況、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情形。連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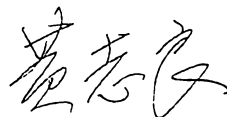
此致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一〇〇年股東常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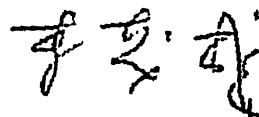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黃志良



李茂盛



杜全昌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三 月 十 七 日

四、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及商業會計處理準則中與財務會計準則相關之規定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附註三)	\$ 577,728	51	\$ 718,665	71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八)	\$ 25,979	2	\$ 14,015	1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及七)	7,814	1	20,203	2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附註十三)	34,993	3	30,522	3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56,368	5	98,243	10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四)	7,782	1	-	-
1180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八)	135	-	6,081	1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一及十八)	56,886	5	46,262	5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5,000	-	5,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640	11	90,799	9
1298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5,660	-	5,299	-		其他負債	3,632	-	3,63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652,705	58	853,491	84	2810	應計退休負債(附註二及十二)	360	-	-	-
	投資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八)	3,992	-	3,632	-
1421	按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二及六)	26,501	2	25,802	3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29,632	11	94,431	9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七及十八)	20,735	2	20,735	2	2XXX	負債合計	-	-	-	-
14XX	投資合計	47,236	4	46,537	5	3110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三)	660,855	58	624,220	62
	固定資產(附註二、八、十及十八)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九年100,000仟股，九十八年80,000仟股；發行：九十九年66,086仟股，九十八年62,423仟股	52,034	5	46,576	5
1501	土地	72,461	7	-	-	3211	資本公積	58,733	5	46,004	5
1521	房屋及建築	226,962	20	-	-		股票發行溢價	-	-	64,975	6
1545	研發設備	46,322	4	44,884	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3,962	21	129,970	13
1561	辦公設備	26,683	2	5,171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92,695	26	240,949	24
1631	租賃改良	715	-	4,975	5	3350	未分配盈餘	1,382	-	4,546	-
15X9	累計折舊	373,143	33	55,030	5	33XX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006,966	89	916,291	91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41,507	30	34,462	3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	-	-	-
	其他資產					3XXX	股東權益合計	-	-	-	-
180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十)	15,371	1	-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136,598	100	\$1,010,722	100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四)	48,080	4	40,298	4						
183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九)	29,573	3	34,205	4						
18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八)	624	-	1,627	2						
1887	質押定期存款(附註三及十九)	1,502	-	102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5,150	8	76,232	8						
1XXX	資產總計	\$1,136,598	100	\$1,010,72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董事長：徐清祥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益為元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844,180		\$ 616,743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13		1,708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八）	843,167	100	615,035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	215,068	26	109,146	18	
5910	營業毛利	628,099	74	505,889	82	
	營業費用（附註十五及十八）					
6100	銷售費用	52,765	6	31,128	5	
6200	管理費用	78,763	9	52,581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9,567	31	231,474	38	
6000	合計	391,095	46	315,183	51	
6900	營業利益	237,004	28	190,706	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1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附註二及六）	3,486	1	3,095	1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八）	3,086	-	3,062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十八）	2,527	-	11,773	2	
7210	租金收入（附註十及十八）	471	-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166	-	-	-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81	-	1,478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	739	-	261	-	
7100	合計	10,556	1	19,669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8,220	1	\$ 2,192	-
7530			3,994	1
7630			76,895	12
7880	76	-	-	-
7500	<u>8,323</u>	<u>1</u>	<u>83,081</u>	<u>13</u>
7900	239,237	28	127,294	21
8110	( <u>12,709</u> )	( <u>1</u> )	-	-
9600	<u>\$ 226,528</u>	<u>27</u>	<u>\$ 127,294</u>	<u>21</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每股純益 (附註十六)			
9750	<u>\$ 3.68</u>	<u>\$ 3.48</u>	<u>\$ 2.05</u>	<u>\$ 2.05</u>
9850	<u>\$ 3.51</u>	<u>\$ 3.33</u>	<u>\$ 1.96</u>	<u>\$ 1.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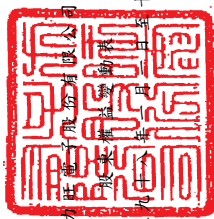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股本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附註二及十三)		保留盈餘		附註二及十三)		未實現(損)益		股東權益合計	
	股數(仟股)	金額	股票發行溢價	公積(附註二及十三)	員工認股權	公積(附註二及十三)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合計	盈餘公積	合計	未實現(損)益(附註二及十三)	金額	金額		
九十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54,116	\$ 541,164	\$ 35,000	\$ 6,735	\$ 41,735	\$ 29,230	\$ 23,284	\$ 169,373	\$ 221,887	\$ 64,974	\$ 739,812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2,295	22,945	2,641	-	2,641	-	-	-	-	-	25,58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員工認股權	-	-	6,735	( 6,735)	-	-	-	-	-	-	-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6,774	-	( 16,774)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41,691	( 41,691)	-	-	-					
現金股利—10%	-	-	-	-	-	-	-	( 54,116)	( 54,116)	( 54,116)	( 54,116)					
股票股利—10%	5,412	54,116	-	-	-	-	-	( 54,116)	( 54,116)	( 54,116)	-					
員工股票紅利	600	5,995	2,200	-	2,200	-	-	-	-	-	8,195					
九十八年度純益	-	-	-	-	-	-	-	127,294	127,294	-	127,29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69,520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2,423	624,220	46,576	-	46,576	46,004	64,975	129,970	240,949	4,546	916,291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791	7,908	778	-	778	-	-	-	-	-	8,686					
盈餘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12,729	-	( 12,729)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 64,975)	64,975	-	-	-					
現金股利—25%	-	-	-	-	-	-	-	( 156,055)	( 156,055)	( 156,055)	( 156,055)					
股票股利—3%	1,872	18,727	-	-	-	-	-	( 18,727)	( 18,727)	( 18,727)	-					
員工股票紅利	1,000	10,000	4,680	-	4,680	-	-	-	-	-	14,680					
九十九年度純益	-	-	-	-	-	-	-	226,528	226,528	-	226,52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	-	-	-	-	( 3,164)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6,086	660,855	52,034	-	52,034	58,733	-	233,962	292,695	1,382	1,006,966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純益	\$ 226,528	\$ 127,294
折舊及攤銷	30,036	24,315
處分投資淨益	( 2,527)	( 11,773)
採權益法計價長期股權投資之現金股利	2,787	3,562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 3,486)	( 3,095)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損	( 139)	3,994
減損損失	-	76,8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782)	( 5,8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41,875	( 47,039)
應收關係人款項	-	2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 23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361)	( 2,077)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64	6,85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2,095	3,200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9,151	20,140
應付所得稅	7,78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7,923</u>	<u>196,228</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08,100)	( 77,5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9,852	176,640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	39,197
購置固定資產	( 341,574)	( 17,94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776	-
遞延資產增加	( 8,408)	( 4,4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03	( 30)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 1,400)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331,851)</u>	<u>120,859</u>

(接次頁)

(承前頁)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股東現金股利	(\$ 156,055)	(\$ 54,116)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8,686	25,586
存入保證金	<u>360</u>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147,009</u> )	( <u>28,530</u> )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 140,937 )	288,557
年初現金餘額	<u>718,665</u>	<u>430,108</u>
年底現金餘額	<u>\$ 577,728</u>	<u>\$ 718,665</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3,011</u>	<u>\$ 5,93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 -</u>	<u>\$ 31,440</u>
僅有部分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340,103	\$ 10,199
應付設備款減少	<u>1,471</u>	<u>7,749</u>
支付淨額	<u>\$ 341,574</u>	<u>\$ 17,948</u>
處分固定資產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830	\$ 5,79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u>5,946</u>	( <u>5,792</u> )
	<u>\$ 6,776</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本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本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178 人及 164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法令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本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暨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對具有重大影響力之長期股權投資，採用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新股時，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所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前述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帳上由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如被投資公司非屬股本及保留盈餘之股東權益發生增減，應將增減數按持股股份比例調整「長期股權投資」及長期股權投資所產生之其他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減損跡象，若有客觀證據顯示業已減損，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對僅具重大影響力而未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其個別投資帳面價值為基礎，予以評估。對具控制能力之長期股權投資，係以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評估。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應以當時之帳面價值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資產（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年；研發設備：三至六年；辦公設備：三至六年；租賃改良：三至五年；出租資產：五至五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係專利權、電腦軟體及商標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別依下列年限平均攤銷：電腦軟體，二至五年；專利權，五年；商標權，五年。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遞延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

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由於無法於衡量日可靠估計認股權公平價值，本公司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所取得之勞務係以最終既得或執行之認股權數量為認列基礎。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本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於符合下列四項條件時予以認列：(1)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2)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及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3)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4)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其相關成本亦自銷貨成本中減除。

營業收入係按本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之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者，列為當年度費用或損失。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主要係銀行中價作為其評價基礎。

## 三、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	\$532,964	\$646,162
活期存款	46,241	72,580
零用金	25	25
	<u>579,230</u>	<u>718,767</u>
減：質押定期存款	( 1,502 )	( 102 )
	<u>\$577,728</u>	<u>\$718,665</u>

##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7,814</u>	<u>\$ 20,203</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依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69,136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57,460	\$ 99,203
減：備抵呆帳	( <u>1,092</u> )	( <u>960</u> )
	<u>\$ 56,368</u>	<u>\$ 98,243</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960	\$ 5,400
加：本年度提列	132	-
減：本年度迴轉	<u>-</u>	( <u>4,440</u> )
年底餘額	<u>\$ 1,092</u>	<u>\$ 960</u>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帳面金額	持股%	帳面金額	持股%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u>\$ 26,501</u>	100	<u>\$ 25,802</u>	100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分別計 3,486 仟元及 3,095 仟元，係依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所有子公司之帳目已併入編製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0,735</u>	<u>\$ 20,73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依投資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7,759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新日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自九十八年一月十二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八、固定資產－淨額

	九 上	十 地 房屋及建築	九 研 發 設 備	年 辦 公 設 備	度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 44,884	\$ 5,171	\$ 4,975	\$ 55,030
本年度增加	76,379	238,490	7,260	17,259	715	340,103
本年度減少	-	-	( 5,822)	( 722)	-	( 6,544)
本年度重分類	( 3,918)	( 11,528)	-	4,975	( 4,975)	( 15,446)
年底餘額	<u>\$ 72,461</u>	<u>\$ 226,962</u>	<u>\$ 46,322</u>	<u>\$ 26,683</u>	<u>\$ 715</u>	<u>\$ 373,143</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 17,479	\$ 2,192	\$ 897	\$ 20,568
本年度增加	-	2,821	10,438	3,172	490	16,921
本年度減少	-	-	( 5,254)	( 599)	-	( 5,853)
本年度重分類	-	-	-	1,313	( 1,313)	-
年底餘額	<u>\$ -</u>	<u>\$ 2,821</u>	<u>\$ 22,663</u>	<u>\$ 6,078</u>	<u>\$ 74</u>	<u>\$ 31,636</u>

	九 研 發 設 備	十 辦 公 設 備	八 租 賃 改 良	年 合 計	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41,859	\$ 4,485	\$ 16,195	\$ 62,539	
本年度增加	8,644	1,125	430	10,199	
本年度減少	<u>5,619</u>	<u>439</u>	<u>11,650</u>	<u>17,708</u>	
年底餘額	<u>\$ 44,884</u>	<u>\$ 5,171</u>	<u>\$ 4,975</u>	<u>\$ 55,030</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14,700	\$ 1,534	\$ 182	\$ 16,416	
本年度增加	8,398	1,097	2,579	12,074	
本年度減少	<u>5,619</u>	<u>439</u>	<u>1,864</u>	<u>7,922</u>	
年底餘額	<u>\$ 17,479</u>	<u>\$ 2,192</u>	<u>\$ 897</u>	<u>\$ 20,568</u>	

#### 九、遞延資產－淨額

	九 專 利 權	十 電 腦 軟 體	九 商 標 權	年 合 計	度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8,990	\$ 64,831	\$ 1,953	\$ 95,774	
本年度增加	<u>1,758</u>	<u>6,519</u>	<u>131</u>	<u>8,408</u>	
年底餘額	<u>30,748</u>	<u>71,350</u>	<u>2,084</u>	<u>104,182</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3,341	46,957	1,271	61,569	
本年度增加	<u>2,827</u>	<u>9,995</u>	<u>218</u>	<u>13,040</u>	
年底餘額	<u>16,168</u>	<u>56,952</u>	<u>1,489</u>	<u>74,609</u>	
年底淨額	<u>\$ 14,580</u>	<u>\$ 14,398</u>	<u>\$ 595</u>	<u>\$ 29,573</u>	

	九 專	十 利	八 電 腦 軟 體	年 商 標 權	度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7,824	\$ 61,676	\$ 1,776	\$ 91,276	
本年度增加	<u>1,166</u>	<u>3,155</u>	<u>177</u>	<u>4,498</u>	
年底餘額	<u>28,990</u>	<u>64,831</u>	<u>1,953</u>	<u>95,774</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0,288	38,042	998	49,328	
本年度增加	<u>3,053</u>	<u>8,915</u>	<u>273</u>	<u>12,241</u>	
年底餘額	<u>13,341</u>	<u>46,957</u>	<u>1,271</u>	<u>61,569</u>	
年底淨額	<u>\$ 15,649</u>	<u>\$ 17,874</u>	<u>\$ 682</u>	<u>\$ 34,205</u>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 及 NeoEE 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247 件，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年度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 十、出租資產－淨額

	九 土	十 地	九 房 屋 及 建 築	年 合	度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u>3,918</u>	<u>11,528</u>	<u>15,446</u>	<u>15,446</u>	
年底餘額	<u>3,918</u>	<u>11,528</u>	<u>15,446</u>	<u>15,446</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增加	<u>-</u>	<u>75</u>	<u>75</u>	<u>75</u>	
年底餘額	<u>-</u>	<u>75</u>	<u>75</u>	<u>75</u>	
淨 額	<u>\$ 3,918</u>	<u>\$ 11,453</u>	<u>\$ 15,371</u>	<u>\$ 15,371</u>	

係將本公司辦公室部分出租予關係人智旺科技，租期自九十九年七月至一〇〇年六月止，九十九年七月至十月每月租金為 58 仟元，九十九年十一月至一〇〇年六月每月租金為 117 仟元。



## 十一、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獎金	\$ 31,346	\$ 24,198
應付勞務費	2,909	1,815
預收貨款	2,750	3,567
應付佣金	1,548	-
應付設備款	765	2,236
其 他	<u>17,568</u>	<u>14,446</u>
	<u>\$ 56,886</u>	<u>\$ 46,262</u>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應付獎金		
年初餘額	\$ 24,198	\$ 14,659
加：本年度估列	56,066	35,362
減：本年度支付	( 48,918)	( 25,823)
年底餘額	<u>\$ 31,346</u>	<u>\$ 24,198</u>

## 十二、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025 仟元及 6,88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1 仟元及 228 仟元。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16	26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01)	( 114)
攤 銷 數	<u>52</u>	<u>74</u>
淨退休金成本	<u>\$ 167</u>	<u>\$ 224</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 -	\$ -
既得給付義務		
非既得給付義務	( 7,622)	( 5,117)
累積給付義務	( 7,622)	( 5,11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9,960)	( 3,532)
預計給付義務	( 17,582)	( 8,64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940	3,640
提撥狀況	( 13,642)	( 5,00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0,909	2,20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949)	-
應計退休金負債	( \$ 3,682)	( \$ 2,806)
本公司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 -	\$ -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0%	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0%	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0%	2.5%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 241	\$ 228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 -	\$ -

十三、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三)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本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本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0,916 仟元及 26,93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77 仟元及 3,591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15%及 2%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分別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729	\$ 16,774		
(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4,975)	41,691		
股票股利	18,727	54,116	\$ 0.30	\$ 1.00
現金股利	<u>156,055</u>	<u>54,116</u>	2.50	1.00
	<u>\$ 122,536</u>	<u>\$ 166,697</u>		

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6,931 仟元及 3,591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12,251 仟元及股票紅利 14,680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1,0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68 元為計算基礎。

九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6,391 仟元及 2,186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8,196 仟元及股票紅利 8,195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6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3.67 元為計算基礎。

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本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一月十七日決議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u>備供出售金融資產</u>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 4,546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637)
轉列損益項目	( 2,527)
年底餘額	<u>\$ 1,382</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 64,974)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1,879
轉列損益項目	<u>67,641</u>
年底餘額	<u>\$ 4,546</u>

## 員工認股權證

本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七月一日、九十四年九月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 單位、2,000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至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的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購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u>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u>		<u>九十四年認股權計劃</u>		<u>九十三年認股權計劃</u>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位		位		位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1,583	\$ 11.59	83	\$ 10.00		
本年度行使	( 708)	11.10	( 83)	10.00		
本年度註銷	( 64)	11.41	-	-		
年底餘額	<u>811</u>	11.10	<u>-</u>	-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3,707	\$ 12.87	679	\$ 10.00	89	\$ 10.00
本年度行使	( 1,660)	11.59	( 545)	10.00	( 89)	10.00
本年度註銷	( 464)	12.65	( 51)	10.00	-	-
年底餘額	<u>1,583</u>	11.59	<u>83</u>	10.00	<u>-</u>	-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股數及認股價格，業已因本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影響，而分別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應之調整。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可行使之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 11.10	<u>811</u>	2.86	\$ 11.10	<u>-</u>	\$ -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無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本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純益與每股純益如下：

評價模式 假設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無風險利率	1.4%~3.6%
	預期存續期間	5年~6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3%-43.96%
	股利率	-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 公平價值	每單位公平價值(元/仟股)	<u>\$ 399~649</u>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純益	報表認列之純益	<u>\$ 226,528</u>	<u>\$ 127,294</u>
	擬制純益	<u>\$ 223,805</u>	<u>\$ 119,543</u>
基本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u>\$ 3.48</u>	<u>\$ 2.05</u>
	擬制每股純益	<u>\$ 3.44</u>	<u>\$ 1.92</u>
稀釋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每股純益	<u>\$ 3.33</u>	<u>\$ 1.96</u>
	擬制每股純益	<u>\$ 3.29</u>	<u>\$ 1.84</u>

計算擬制每股純益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擬制之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純益，分別由 1.98 元及 1.89 元減少為 1.92 元及 1.84 元。

#### 十四、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0,670	\$ 31,813
免稅所得	( 7,873)	( 24,137)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 8,763)	11,633
永久性差異	<u>4,839</u>	<u>( 2,106)</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28,873</u>	<u>\$ 17,203</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28,873)	(\$ 17,2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 476)	( 104)
中華民國境外所得稅	( 12,709)	( 5,600)
虧損扣抵本年度抵減數	15,304	17,203
投資抵減本年度抵減數	6,263	1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 虧損扣抵	( 16,724)	13,523
— 投資抵減	( 13,258)	43,017
— 暫時性差異	( 12,789)	11,308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50,553	( 62,01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u>	<u>( 229)</u>
所得稅費用	<u>(\$ 12,709)</u>	<u>\$ -</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u>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u>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254	(\$ 855)
投資抵減	<u>33,477</u>	<u>14,458</u>
	33,731	13,603
備抵評價	( 28,731)	( 8,603)
	<u>\$ 5,000</u>	<u>\$ 5,00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非流動		
暫時性差異	\$ 405	\$ 14,303
投資抵減	112,007	144,284
虧損扣抵	<u>-</u>	<u>16,724</u>
	112,412	175,311
備抵評價	( 64,332)	( 135,013)
	<u>\$ 48,080</u>	<u>\$ 40,298</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 4,964	\$ -	一〇二
		<u>10,340</u>	<u>-</u>	一〇三
		<u>\$ 15,304</u>	<u>\$ -</u>	
促進產業升級 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 抵減	\$ 14,038	\$ -	九十九
		33,394	33,394	一〇〇
		54,795	54,795	一〇一
		<u>56,894</u>	<u>56,894</u>	一〇二
		<u>\$ 159,121</u>	<u>\$ 145,083</u>	

(接次頁)



(承前頁)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45	\$ 145	一〇一
		<u>173</u>	<u>173</u>	一〇二
		<u>\$ 318</u>	<u>\$ 318</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重要科技事業股東投資抵減	\$ 420	\$ -	九十九
		<u>83</u>	<u>83</u>	一〇〇
		<u>\$ 503</u>	<u>\$ 83</u>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u>\$ 25,410</u>	<u>\$ -</u>	九十九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9</u>	<u>\$ 182</u>

本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04% 及 1.24%。

由於本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九年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有所調整。

(六) 本公司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說明如下：

	免稅期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七) 本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五、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3,259	\$185,985
退休金費用	8,266	7,115
伙食費	3,549	2,971
福利金	1,287	597
員工保險費	12,580	10,219
其他用人費用	<u>10,332</u>	<u>5,390</u>
	<u>\$269,273</u>	<u>\$212,277</u>
折舊費用	<u>\$ 16,921</u>	<u>\$ 12,074</u>
攤銷費用	<u>\$ 13,040</u>	<u>\$ 12,241</u>

十六、每股純益

	金 額 ( 分 子 )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 分 母 ) ( 仟 股 )	每 股 純 益 ( 元 )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u>九十九年度</u>					
純 益	<u>\$239,237</u>	<u>\$226,528</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	\$239,237	\$226,528	65,015	<u>\$ 3.68</u>	<u>\$ 3.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92		
員工分紅	<u>-</u>	<u>-</u>	<u>2,718</u>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239,237</u>	<u>\$226,528</u>	<u>68,125</u>	<u>\$ 3.51</u>	<u>\$ 3.33</u>
<u>九十八年度</u>					
純 益	<u>\$127,294</u>	<u>\$127,294</u>			
基本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	\$127,294	\$127,294	62,113	<u>\$ 2.05</u>	<u>\$ 2.0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674		
員工分紅	<u>-</u>	<u>-</u>	<u>2,311</u>		
稀釋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純益加潛 在普通股之影響	<u>\$127,294</u>	<u>\$127,294</u>	<u>65,098</u>	<u>\$ 1.96</u>	<u>\$ 1.96</u>

本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純益。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純益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基本及稀釋每股純益，分別由 2.11 元及 2.01 元減少為 2.05 元及 1.96 元。

####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u>資 產</u>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 金	\$ 577,728	\$ 577,728	\$ 718,665	\$ 718,6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7,814	7,814	20,203	20,203
應收帳款—淨額	56,368	56,368	98,243	98,24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135	135	6,081	6,0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20,735	-	20,735	-
質押定期存款	1,502	1,502	102	102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5,979	25,979	14,015	14,015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質押定期存款及應付帳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四)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	\$577,728	\$718,665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7,814	20,203	-	-
應收帳款—淨額	-	-	56,368	98,24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	135	6,081
質押定期存款	1,502	102	-	-
<u>負債</u>				
應付帳款	-	-	25,979	14,015

(五)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32,964 仟元及 646,16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6,241 仟元及 72,580 仟元。

(六)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086 仟元及 3,062 仟元。

## (七) 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所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備供出售之證券投資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 十八、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 (註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晶電子)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法人董事
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達電子) (註二)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智仁科技)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仁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智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智全國際)	實質關係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立投資)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奕力科技)	實質關係人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力旭光電)	實質關係人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力立企業)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Powergroup International Inc. (Powergroup)	實質關係人
Powerchip Corporation (Japan) (日本力晶)	實質關係人
其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或重大影響力，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一

註一：力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更名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相關交易以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註二：係智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與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而解散，其相關交易以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額	佔各該科目%	金額	佔各該科目%
<u>全年度</u>				
營業收入淨額				
鉅晶電子	\$ 3,894	-	\$ 1,952	-
奕力科技	320	-	324	-
	<u>\$ 4,214</u>	<u>-</u>	<u>\$ 2,276</u>	<u>-</u>
進貨				
鉅晶電子	<u>\$159,874</u>	<u>74</u>	<u>\$108,475</u>	<u>99</u>
租金支出				
日本力晶	\$ 531	-	\$ 2,590	1
Powergroup	159	-	3,902	1
力晶科技	-	-	19,102	6
	<u>\$ 690</u>	<u>-</u>	<u>\$ 25,594</u>	<u>8</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顧問費				
智旺科技	\$ -	-	\$ 898	-
其他營業費用				
智旺科技	\$ 3,059	1	\$ 9,597	3
日本力晶	93	-	25	-
鉅晶電子	3	-	-	-
力晶科技	-	-	3,168	1
智達電子	-	-	29	-
	<u>\$ 3,155</u>	<u>1</u>	<u>\$ 12,819</u>	<u>4</u>
利息收入				
力晶科技	\$ 7	-	\$ 13	-
租金收入				
智旺科技	\$ 471	100	\$ -	-
其他收入				
智旺科技	\$ 92	12	\$ 131	50
其 他	36	5	11	4
	<u>\$ 128</u>	<u>17</u>	<u>\$ 142</u>	<u>54</u>
購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239	-	\$ 331	3
日本力晶	-	-	139	1
智達電子	-	-	65	1
	<u>\$ 239</u>	<u>-</u>	<u>\$ 535</u>	<u>5</u>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力晶科技	\$ -	-	\$ 5,792	100
年底餘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智旺科技	\$ 135	100	\$ -	-
力晶科技	-	-	6,081	100
	<u>\$ 135</u>	<u>100</u>	<u>\$ 6,081</u>	<u>100</u>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項及 其他流動資產)				
鉅晶電子	\$ 272	5	\$ -	-
預付租金(帳列預付款項及 其他流動資產)				
日本力晶	\$ -	-	\$ 531	10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九 十 八 年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存出保證金				
力晶科技	\$ -	-	\$ 1,502	92
應付帳款				
鉅晶電子	\$ 2,823	11	\$ 13,519	96
預收貨款(帳列應付費用及 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 632	1	\$ -	-
其他應付款(帳列應付費用 及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 -	-	\$ 1,819	4
力晶科技	-	-	310	1
	\$ -	-	\$ 2,129	5
存入保證金				
智旺科技	\$ 360	100	\$ -	-

(三) 本公司與關係人長期投資股票之交易如下：

關 係 人	被 投 資 公 司	出 售 股 數 ( 仟 股 )	出 售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u>九十八年度</u>				
智仁科技	智立投資	300	\$ 1,995	\$ 219
力仁電子	智仁科技	890	\$ 11,603	\$ 3,477
	智立投資	1,465	\$ 9,741	\$ 1,069
智全國際	智立投資	600	\$ 3,936	\$ 384
	智仁科技	306	\$ 3,990	\$ 1,196
	智達電子	33	\$ 225	\$ 225
力旭光電	智翔投資	419	\$ 4,124	\$ 123
	智全投資	331	\$ 2,835	\$ 2,835
智立投資	英屬薩摩亞群島商 Network Holding Limited	3	\$ 358	\$ 358
力立企業	力相光學	77	\$ 390	\$ 390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並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及顧問諮詢契約，其有關租金及顧問費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要係委託研究設計費及水電瓦斯費用，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固定資產之買賣，其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股權買賣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為之。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九十九年度</u>	<u>九十八年度</u>
薪 資	\$ 14,958	\$ 11,489
獎金及特支費	3,930	3,019
紅 利	4,077	3,591
	<u>\$ 22,965</u>	<u>\$ 18,099</u>

十九、質押之資產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分別提供定期存款 1,502 仟元及 102 仟元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二十、其 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u>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u>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u>	
	外 幣	匯 率	外 幣	匯 率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2,891	29.13	\$ 3,993	31.99
日 幣	9,288	0.36	7,112	0.35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004	29.13	454	31.99

二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本公司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 二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晶片 IP 等，屬單一產業，無產業別財務資訊。

###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 (三) 外銷銷貨資訊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亞 洲	\$244,837	\$192,442
美 洲	103,939	109,812
歐 洲	11,563	11,776
非 洲	1,649	650
大 洋 洲	-	336
	<u>\$361,988</u>	<u>\$315,016</u>

###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客 戶 名 稱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金 額	佔 營 業 收入比例	金 額	佔 營 業 收入比例
甲公司	\$ 150,900	18%	\$ 121,726	20%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日期	帳面金額		市價/淨值	備註
						單位/股數(仟)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月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非流動 非流動 非流動 非流動		2,000	100.00	\$ 26,501	註一
						1,100	3.04	10,600	註二
						1,077	4.52	8,391	註二
						168	0.04	1,744	註二
						1,347	0.02	7,814	註三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非流動		2,876	2.44	6,300	註二

註一：係按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證名	券稱	帳列	科目	日對	交易對象	易關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額
								係數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富邦吉祥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	-	\$	-	7,588	\$ 114,000	7,588	\$ 114,017	17	\$ -
第一全家福債券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	-	-	-	-	-	596	101,600	596	101,616	16	\$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所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與公司之關係	其前次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資料參照	價格考定依據	之據	取得之目的及使用情况	及其他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99.03.25	\$ 317,105	\$ 317,105	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專業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	營業報告	營運使用	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原及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授信期	價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董事長為同一人	進	\$ 159,874	74	月結30天	附註十八	附註十八	(\$ 2,823)	( 11)

註：係依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公司名稱	投資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未 比 (%)	持 例 (%)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帳 面	額			
本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26,501	\$ 3,486	\$ 3,486	-	

五、民國九十九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 清 祥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 合併財務報表會計師查核報告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林 政 治

林政治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30160267 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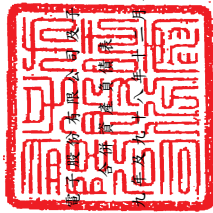
會計師 葉 東 輝

葉東輝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80032818 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〇 年 一 月 二 十 日



力旺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面額為元

代碼	資產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320	現金(附註三)	\$ 597,916	53	\$ 738,177	73	2140	應付帳款(附註十七)	\$ 25,979	2	\$ 14,015	1
11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二、四及六)	7,814	1	20,203	2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二及十三)	7,782	1	-	-
118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二及五)	56,368	5	98,243	10	2219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附註十二)	34,993	3	30,522	3
1286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附註十七)	135	-	6,081	1	2298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及十七)	56,888	5	46,285	5
1298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5,000	-	5,00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5,642	11	90,822	9
11XX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	5,675	-	5,312	-		其他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672,908	59	873,016	86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二及十一)	3,632	-	3,632	-
						2820	存入保證金(附註十七)	360	-	-	-
1480	投資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3,992	-	3,632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六及十七)	27,035	3	27,035	3	2XXX	負債合計	129,634	11	94,454	9
	固定資產(附註二、七、九及十七)						股東權益(附註二及十二)				
1501	成本						母公司股東權益				
1521	土地	72,461	7	-	-	3110	股本—每股面額10元，額定：九十九年100,000仟股，九十八年80,000仟股；發行：九十九年66,086仟股，九十八年62,423仟股	660,855	58	624,220	62
1545	房屋及建築	226,962	20	-	-		資本公積	52,034	5	46,576	5
1561	研發設備	46,322	4	44,884	4		保留盈餘	58,733	5	46,004	5
1631	辦公設備	26,683	2	5,171	1		法定盈餘公積	-	-	64,975	6
	租賃改良	715	-	4,975	-		未分配盈餘	233,962	21	129,970	13
15X9	累計折舊	(373,143)	(33)	(55,030)	(5)		保留盈餘合計	292,695	26	240,949	24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31,636)	(3)	(20,568)	(2)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382	-	4,546	-
		341,507	30	34,462	3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006,966	89	916,291	91
1800	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合計	\$ 1,136,600	100	\$ 1,010,745	100
1860	出租資產—淨額(附註二及九)	15,371	1	-	-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83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二及十三)	48,080	4	40,298	4						
1820	遞延資產—淨額(附註二及八)	29,573	3	34,205	4						
1887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七)	624	-	1,627	-						
18XX	買押及期存款(附註三及十八)	1,502	-	102	-						
	其他資產合計	95,150	8	76,232	8						
1XXX	資產總計	\$ 1,136,600	100	\$ 1,010,74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經理人：沈士傑



董事長：徐清祥

會計主管：張碧容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合併每股純益為元

代碼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總額			\$ 616,743		
	\$ 844,180					
4190	銷貨退回及折讓			1,708		
	1,013					
4100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二及十七）			615,035		
	843,167	100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			109,146		
	215,068	26			18	
5910	營業毛利			505,889		
	628,099	74			82	
	營業費用（附註十四及十七）					
6100	銷售費用			31,128		
	52,765	6			5	
6200	管理費用			52,672		
	78,814	9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1,474		
	259,567	31			38	
6000	合計			315,274		
	391,146	46			51	
6900	營業利益			190,615		
	236,953	28			31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22	股利收入（附註二）			4,354		
	3,533	1			1	
7110	利息收入（附註十七）			3,094		
	3,171	-			-	
7140	處分投資淨益（附註二及十七）			12,061		
	2,527	-			2	
7210	租金收入（附註九及十七）			-		
	471	-			-	
7130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附註二）			-		
	166	-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十七）			261		
	739	-			-	
7100	合計			19,770		
	10,607	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60	\$ 8,220	1	\$ 2,192	-
7530				
	27	-	3,994	1
7630				
	-	-	76,905	12
7880	76	-	-	-
7500	<u>8,323</u>	<u>1</u>	<u>83,091</u>	<u>13</u>
7900	239,237	28	127,294	21
8110	( <u>12,709</u> )	( <u>1</u> )	-	-
9600	<u>\$ 226,528</u>	<u>27</u>	<u>\$ 127,294</u>	<u>21</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合併每股純益 (附註十五)			
9750	<u>\$ 3.68</u>	<u>\$ 3.48</u>	<u>\$ 2.05</u>	<u>\$ 2.05</u>
9850	<u>\$ 3.51</u>	<u>\$ 3.33</u>	<u>\$ 1.96</u>	<u>\$ 1.9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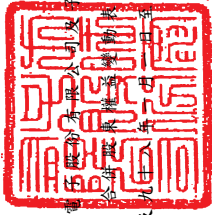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資經營之附屬公司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股東數(仟股)	本額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保留盈餘		附註及十二		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54,116	\$ 541,164		\$ 35,000		\$ 6,735		\$ 41,735		\$ 23,284		\$ 64,974	
2,295	22,945		2,641			2,641						25,586
-	-		6,735		( 6,735)							-
-	-		-		-		16,774		( 41,691)			-
-	-		-		-		-		( 54,116)			( 54,116)
5,412	54,116		-		-		-		( 54,116)			-
600	5,995		2,200		-	2,200			-			8,195
-	-		-		-				127,294			127,294
-	-		-		-				-		69,520	69,520
62,423	624,220		46,576		-	46,576		64,975	129,970		4,546	916,291
791	7,908		778		-	778		-	-		-	8,686
-	-		-		-				( 12,729)			-
-	-		-		-				64,975			-
1,872	18,727		-		-				( 156,055)			( 156,055)
1,000	10,000		4,680		-	4,680			( 18,727)			-
-	-		-		-				-			14,680
-	-		-		-				226,528			226,528
-	-		-		-				-			( 3,164)
66,086	660,855		52,034		-	52,034			233,962		1,382	1,006,96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純益	\$ 226,528	\$ 127,294
折舊及攤銷	30,036	24,315
處分投資淨益	( 2,527)	( 12,061)
處分固定資產淨(益)損	( 139)	3,994
減損損失	-	76,905
遞延所得稅資產	( 7,782)	( 5,829)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帳款	41,875	( 47,039)
應收關係人帳款	-	21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	-	( 23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363)	( 2,08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964	6,85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2,074	3,221
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19,151	20,140
應付所得稅	7,782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338,599</u>	<u>195,5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408,100)	( 77,5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419,852	186,672
處分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價款	-	5,000
處分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價款	-	43,026
購置固定資產	( 341,574)	( 17,948)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6,776	-
遞延資產增加	( 8,408)	( 4,498)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003	( 30)
質押定期存款增加	( 1,400)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 331,851)</u>	<u>134,720</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股東現金股利	( 156,055)	( 54,116)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8,686	25,586
存入保證金	360	-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 147,009)</u>	<u>( 28,530)</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 140,261)	\$ 301,691
年初現金餘額	<u>738,177</u>	<u>436,486</u>
年底現金餘額	<u>\$ 597,916</u>	<u>\$ 738,177</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13,020</u>	<u>\$ 5,93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活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轉列備 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 -</u>	<u>\$ 31,440</u>
僅有部份現金收付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 340,103	\$ 10,199
應付設備款減少	<u>1,471</u>	<u>7,749</u>
支付淨額	<u>\$ 341,574</u>	<u>\$ 17,948</u>
處分固定資產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830	\$ 5,792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減少(增加)	<u>5,946</u>	<u>(5,792)</u>
	<u>\$ 6,776</u>	<u>\$ -</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清祥



經理人：沈士傑



會計主管：張碧容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力旺公司)於八十九年九月二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內嵌式快閃記憶體等。

力旺公司於九十六年三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慧旺公司)係力旺公司持股100%之子公司，於九十年九月二十六日設立，主要從事投資事業。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底，力旺公司及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178人及164人。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依照前述準則及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時，力旺公司及子公司對於備抵呆帳、固定資產折舊、出租資產折舊、遞延資產攤銷、退休金、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暨減損損失等之提列，必須使用合理之估計金額，因估計通常係在不確定情況下作成之判斷，因此可能與將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 合併概況

力旺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以上者，其財務報表予以合併。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包括力旺公司及慧旺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之交易及其餘額，業已銷除。

力旺公司及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個體之子公司，以下合稱本公司。



##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及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或耗用之資產；固定資產、出租資產、遞延資產及其他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流動負債為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後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年度損益。依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公平價值之基礎：上市（櫃）股票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開放型基金受益憑證係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

現金股利於除息日認列收益，但依據投資前淨利宣告之部分，係自投資成本減除。股票股利不列為投資收益，僅註記股數增加，並按增加後之總股數重新計算每股成本。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惟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時，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應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帳齡及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本公司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定期評估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包括未上市（櫃）股票及興櫃股票等，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股利之會計處理，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相似。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時，應以當時之帳面價值轉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資產（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以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折舊採用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房屋及建築：五至五十年；研發設備：三至六年；辦公設備：三至六年；租賃改良：三至五年；出租資產：五至五十年。耐用年數屆滿仍繼續使用之資產，則就其殘值按重新估計可使用年數繼續提列折舊。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後之帳面價值。

資產出售或報廢時，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予以減除。處分固定資產之利益或損失，依其性質列為當年度之營業外收入或費用。

## 遞延資產

研究階段之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發展階段之支出於符合規定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採用直線法依其耐用年限攤銷，不符合規定條件則列為當年度費用。

係專利權、電腦軟體及商標權等，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分別依下列年限平均攤銷：專利權，五年；電腦軟體，二至五年；商標權，五年。

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遞延資產可能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跡象存在時，應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其相關可回收金額與帳面價值比較有重大減損時，就其減損部分認列損失。嗣後若遞延資產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可回收金額時，其減損損失應予迴轉，認列為利益，惟遞延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價值，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價值。

### 員工認股權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於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者，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九號「股份基礎給付之會計處理準則」處理。由於無法於衡量日可靠估計認股權公平價值，本公司於給與日衡量認股權之內含價值，並於後續之資產負債表日及交易最終確定日將內含價值之變動數認列損益入帳。所取得之勞務係以最終既得或執行之認股權數量為認列基礎。

發行酬勞性員工認股權，其給與日或修正日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者，係適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相關規定。力旺公司選擇採用內含價值法處理，酬勞成本於符合認股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逐期認列為費用。

###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係於符合下列四項條件時予以認列：(一)具有說服力之證據證明雙方交易存在；(二)貨物已交付且風險及報酬已移轉、勞務已提供及資產已提供他人使用；(三)價款係屬固定或可決定；(四)價款收現性可合理確定。銷貨退回及折讓係於實際發生年度列為銷貨之減項，其相關成本亦自銷貨成本中減除。

營業收入係按力旺公司與買方所協議之交易對價（考量商業折扣及數量折扣後）之公平價值衡量；惟營業收入之對價為一年期以內之應收款時，其公平價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且交易量頻繁，則不設算利率計算公平價值。

### 資本支出與收益支出之劃分

凡支出之效益及於以後各年度者列為資產。其效益僅及於當年度或無效者，列為當年度費用或損失。

### 員工退休金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按精算結果認列；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年度費用。

## 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評估其可實現性，認列備抵評價金額；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則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無相關之資產或負債者，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用當期認列法處理。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 外幣交易

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各項外幣資產、負債、收入或費用，按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新台幣金額入帳。外幣性資產及負債實際兌換或結清時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性資產或負債，按該日即期匯率予以調整，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前述即期匯率主要係銀行中價作為其評價基礎。

## 三、現金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定期存款	\$552,964	\$665,162
活期存款	46,429	73,092
零用金	<u>25</u>	<u>25</u>
	599,418	738,279
減：質押定期存款	( <u>1,502</u> )	( <u>102</u> )
	<u>\$597,916</u>	<u>\$738,177</u>

## 四、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u>\$ 7,814</u>	<u>\$ 20,203</u>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依投資國內上市（櫃）公司股票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69,136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 五、應收帳款－淨額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帳款	\$ 57,460	\$ 99,203
減：備抵呆帳	( 1,092 )	( 960 )
	<u>\$ 56,368</u>	<u>\$ 98,243</u>

力旺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960	\$ 5,400
加：本年度提列	132	-
減：本年度迴轉	-	( 4,440 )
年底餘額	<u>\$ 1,092</u>	<u>\$ 960</u>

####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u>\$ 27,035</u>	<u>\$ 27,035</u>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本公司於九十八年度依投資國內外非上市（櫃）公司相關可回收金額評估，認列減損損失 7,769 仟元，帳列營業外費用及損失項下。

新日光能源公司股票自九十八年一月十二日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故重分類至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七、固定資產－淨額

成 本	九 十 九 年 度					合 計
	土 地	房 屋 及 建 築	研 發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年初餘額	\$ -	\$ -	\$ 44,884	\$ 5,171	\$ 4,975	\$ 55,030
本年度增加	76,379	238,490	7,260	17,259	715	340,103
本年度減少	-	-	( 5,822 )	( 722 )	-	( 6,544 )
本年度重分類	( 3,918 )	( 11,528 )	-	4,975	( 4,975 )	( 15,446 )
年底餘額	<u>\$ 72,461</u>	<u>\$ 226,962</u>	<u>\$ 46,322</u>	<u>\$ 26,683</u>	<u>\$ 715</u>	<u>\$ 373,143</u>

( 接 次 頁 )

(承前頁)

	九 土	十 地 房屋及建築	九 研發設備	九 辦公設備	年 租賃改良	度 合計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	\$ -	\$ 17,479	\$ 2,192	\$ 897	\$ 20,568
本年度增加	-	2,821	10,438	3,172	490	16,921
本年度減少	-	-	( 5,254)	( 599)	-	( 5,853)
本年度重分類	-	-	-	1,313	( 1,313)	-
年底餘額	<u>\$ -</u>	<u>\$ 2,821</u>	<u>\$ 22,663</u>	<u>\$ 6,078</u>	<u>\$ 74</u>	<u>\$ 31,636</u>

	九 研發設備	十 辦公設備	八 租賃改良	年 合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41,859	\$ 4,485	\$ 16,195	\$ 62,539	
本年度增加	8,644	1,125	430	10,199	
本年度減少	<u>5,619</u>	<u>439</u>	<u>11,650</u>	<u>17,708</u>	
年底餘額	<u>\$ 44,884</u>	<u>\$ 5,171</u>	<u>\$ 4,975</u>	<u>\$ 55,030</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14,700	\$ 1,534	\$ 182	\$ 16,416	
本年度增加	8,398	1,097	2,579	12,074	
本年度減少	<u>5,619</u>	<u>439</u>	<u>1,864</u>	<u>7,922</u>	
年底餘額	<u>\$ 17,479</u>	<u>\$ 2,192</u>	<u>\$ 897</u>	<u>\$ 20,568</u>	

八、遞延資產－淨額

	九 專 利 權	十 電 腦 軟 體	九 商 標 權	年 合 計	度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28,990	\$ 64,831	\$ 1,953	\$ 95,774	
本年度增加	<u>1,758</u>	<u>6,519</u>	<u>131</u>	<u>8,408</u>	
年底餘額	<u>30,748</u>	<u>71,350</u>	<u>2,084</u>	<u>104,182</u>	
累計攤銷					
年初餘額	13,341	46,957	1,271	61,569	
本年度增加	<u>2,827</u>	<u>9,995</u>	<u>218</u>	<u>13,040</u>	
年底餘額	<u>16,168</u>	<u>56,952</u>	<u>1,489</u>	<u>74,609</u>	
年底淨額	<u>\$ 14,580</u>	<u>\$ 14,398</u>	<u>\$ 595</u>	<u>\$ 29,573</u>	

	九	十	八	年	度
	專	電	商	合	計
	利	腦	標	權	權
	權	軟	權	合	計
	專	體	權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27,824	\$ 61,676	\$ 1,776	\$ 91,276	
本年度增加	<u>1,166</u>	<u>3,155</u>	<u>177</u>	<u>4,498</u>	
年底餘額	<u>28,990</u>	<u>64,831</u>	<u>1,953</u>	<u>95,774</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0,288	38,042	998	49,328	
本年度增加	<u>3,053</u>	<u>8,915</u>	<u>273</u>	<u>12,241</u>	
年底餘額	<u>13,341</u>	<u>46,957</u>	<u>1,271</u>	<u>61,569</u>	
年底淨額	<u>\$ 15,649</u>	<u>\$ 17,874</u>	<u>\$ 682</u>	<u>\$ 34,205</u>	

力旺公司主要產品為 Neobit、Neoflash 及 NeoEE 等，且目前擁有及申請中前述產品專利權共有 247 件，依照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無形資產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當期投入之研發成本直接歸屬於研發費用科目，並未予以資本化。上述專利權及商標權成本係指法定權利申請之相關規費及專業服務費等成本。

#### 九、出租資產－淨額

	九	十	九	年	度
	土	地	房	合	計
	地	房	屋	合	計
	地	屋	及	合	計
	地	屋	建	合	計
	地	屋	築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	\$ -	\$ -	\$ -	
本年度重分類	<u>3,918</u>	<u>11,528</u>	<u>15,446</u>	<u>15,446</u>	
年底餘額	<u>3,918</u>	<u>11,528</u>	<u>15,446</u>	<u>15,446</u>	
<u>累計折舊</u>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增加	<u>-</u>	<u>75</u>	<u>75</u>	<u>75</u>	
年底餘額	<u>-</u>	<u>75</u>	<u>75</u>	<u>75</u>	
淨 額	<u>\$ 3,918</u>	<u>\$ 11,453</u>	<u>\$ 15,371</u>	<u>\$ 15,371</u>	

係將本公司辦公室部分出租予關係人智旺科技，租期自九十九年七月至一〇〇年六月止，九十九年七月至十月每月租金 58 仟元，九十九年十一月至一〇〇年六月每月租金為 117 仟元。

十、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付獎金	\$ 31,346	\$ 24,198
應付勞務費	2,909	1,815
預收貨款	2,750	3,567
應付佣金	1,548	-
應付設備款	765	2,236
其 他	<u>17,570</u>	<u>14,469</u>
	<u>\$ 56,888</u>	<u>\$ 46,285</u>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應付獎金		
年初餘額	\$ 24,198	\$ 14,659
加：本年度估列	56,066	35,362
減：本年度支付	( 48,918)	( 25,823)
年底餘額	<u>\$ 31,346</u>	<u>\$ 24,198</u>

十一、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力旺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8,025 仟元及 6,887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力旺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力旺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241 仟元及 228 仟元。

力旺公司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相關資訊揭露如下：

(一) 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服務成本	\$ -	\$ -
利息成本	216	264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報酬	( 101)	( 114)
攤 銷 數	<u>52</u>	<u>74</u>
淨退休金成本	<u>\$ 167</u>	<u>\$ 224</u>



(二) 退休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調節：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 7,622)	( 5,117)
累積給付義務	( 7,622)	( 5,117)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 9,960)	( 3,532)
預計給付義務	( 17,582)	( 8,64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3,940	3,640
提撥狀況	( 13,642)	( 5,009)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10,909	2,20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 949)	-
應計退休金負債	<u>(\$ 3,682)</u>	<u>(\$ 2,806)</u>
退休辦法之既得給付	<u>\$ -</u>	<u>\$ -</u>

(三) 精算假設：

	九 十 九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 十 八 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現率	2%	2.5%
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4%	2.5%
退休基金資產預期投資報酬率	2%	2.5%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四) 提撥至退休基金金額	<u>\$ 241</u>	<u>\$ 228</u>
(五) 由退休基金支付金額	<u>\$ -</u>	<u>\$ -</u>

十二、股東權益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資本，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力旺公司章程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先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再彌補虧損後，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其剩餘數依法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依股東會決議按下列順序分配之：

- (一)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二。
- (二) 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十五且不得為零。
- (三) 扣除前二目後剩餘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合計之一定金額為股東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作成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

力旺公司股利發放將考量所處環境及處於成長階段，因應未來擴充之資金需求及長期業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力旺公司股利政策，以不低於可分配盈餘之 50% 為原則。前項盈餘之分派，以不低於 10% 為限分派現金股利，其餘分派股票股利，由董事會參考衡量未來營運及資本支出後，擬具分派案，提請股東會議決之。

力旺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 30,916 仟元及 26,931 仟元，應付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077 仟元及 3,591 仟元。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估列係依法令、章程及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扣除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 15% 及 2% 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以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力旺公司股東常會於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及九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舉行，分別決議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七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12,729	\$ 16,774		
(迴轉)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64,975)	41,691		
股票股利	18,727	54,116	\$ 0.30	\$ 1.00
現金股利	<u>156,055</u>	<u>54,116</u>	2.50	1.00
	<u>\$122,536</u>	<u>\$166,697</u>		

力旺公司九十九年五月十八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26,931 仟元及 3,591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12,251 仟元及股票紅利 14,680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1,0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4.68 元為計算基礎。

力旺公司九十八年五月二十六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九十七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 16,391 仟元及 2,186 仟元。員工紅利包含現金紅利 8,196 仟元及股票紅利 8,195 仟元，股票紅利股數 600 仟股係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 13.67 元為計算基礎。

力旺公司股東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八及九十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並無差異。

力旺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一月十七日決議現金增資 100,000 仟元，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一月二十日。

有關力旺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現金資增、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變動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年初餘額	\$ 4,546	(\$ 64,974)
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 637)	1,879
轉列損益項目	( <u>2,527</u> )	<u>67,641</u>
年底餘額	<u>\$ 1,382</u>	<u>\$ 4,546</u>

## 員工認股權證

力旺公司分別於九十三年七月一日、九十四年九月一日及九十六年十一月八日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1,500 單位、2,000 單位及 4,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包含力旺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至六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認股權認股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的財務報告每股淨值為認股價格，若每股淨值低於面額時，則以普通股面額為認購價格。認股權證發行後，遇有力旺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等），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資料彙總如下：

	九十六年認股權計劃		九十四年認股權計劃		九十三年認股權計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u>九十九年度</u>						
年初餘額	1,583	\$11.59	83	\$10.00		
本年度行使	( 708)	11.10	( 83)	10.00		
本年度註銷	( 64)	11.41	-	-		
年底餘額	<u>811</u>	11.10	<u>-</u>	<u>-</u>		
<u>九十八年度</u>						
年初餘額	3,707	\$12.87	679	\$10.00	89	\$10.00
本年度行使	( 1,660)	11.59	( 545)	10.00	( 89)	10.00
本年度註銷	( 464)	12.65	( 51)	10.00	-	-
年底餘額	<u>1,583</u>	11.59	<u>83</u>	10.00	<u>-</u>	<u>-</u>

上述認股權計劃之認股股數及認股價格，業已因力旺公司盈餘轉增資之影響，而分別按員工認股權發行及認股辦法做相應之調整。

截至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酬勞性員工認股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彙總如下：

行使價格範圍 (元/股)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目前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 之數量(單位)	加權平均 預期剩餘 存續期限 (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可行使之數量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股)
\$ 11.10	<u>811</u>	2.86	\$ 11.10	<u>-</u>	\$ -

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無依內含價值法認列之酬勞成本。力旺公司於九十三年一月一日至九十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間所給與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若採用公平價值法認列前述認股權酬勞成本，其相關之方法及假設，暨財務報表之擬制合併純益與合併每股純益如下：

評價模式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	
假 設	無風險利率	1.4%~3.6%
	預期存續期間	5 年~6 年
	預期價格波動率	17.33%-43.96%
	股 利 率	-
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平價值	每單位公平價值（元／仟股）	<u>\$ 399~649</u>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合併純益	報表認列之合併總純益	<u>\$ 226,528</u>	<u>\$ 127,294</u>
	擬制合併總純益	<u>\$ 223,805</u>	<u>\$ 119,543</u>
基本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合併每股純益	<u>\$ 3.48</u>	<u>\$ 2.05</u>
	擬制合併每股純益	<u>\$ 3.44</u>	<u>\$ 1.92</u>
稀釋每股純益（元）	報表認列之合併每股純益	<u>\$ 3.33</u>	<u>\$ 1.96</u>
	擬制合併每股純益	<u>\$ 3.29</u>	<u>\$ 1.84</u>

計算擬制合併每股純益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擬制之稅後基本及稀釋合併每股純益，分別由 1.98 元及 1.89 元減少為 1.92 元及 1.84 元。

### 十三、所得稅

(一) 帳列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與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稅前利益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40,670	\$ 31,813
免稅所得	( 7,873)	( 24,137)
所得稅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暫時性差異	( 8,763)	11,633
永久性差異	<u>4,839</u>	<u>( 2,106)</u>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費用	<u>\$ 28,873</u>	<u>\$ 17,203</u>

(二) 所得稅費用構成項目如下：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當年度應負擔所得稅	(\$ 28,873)	(\$ 17,203)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稅額	( 476)	( 104)
中華民國境外所得稅	( 12,709)	( 5,600)
虧損扣抵本年度抵減數	15,304	17,203
投資抵減本年度抵減數	6,263	10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		
— 虧損扣抵	( 16,724)	13,523
— 投資抵減	( 13,258)	43,017
— 暫時性差異	( 12,789)	11,308
遞延所得稅備抵評價調整數	50,553	( 62,019)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u>-</u>	<u>( 229)</u>
所得稅費用	<u>(\$ 12,709)</u>	<u>\$ -</u>

(三)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明細如下：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254	(\$ 855)
投資抵減	<u>33,477</u>	<u>14,458</u>
	33,731	13,603
備抵評價	<u>( 28,731)</u>	<u>( 8,603)</u>
	<u>\$ 5,000</u>	<u>\$ 5,000</u>
非 流 動		
暫時性差異	\$ 405	\$ 14,303
投資抵減	112,007	144,284
虧損扣抵	<u>-</u>	<u>16,724</u>
	112,412	175,311
備抵評價	<u>( 64,332)</u>	<u>( 135,013)</u>
	<u>\$ 48,080</u>	<u>\$ 40,298</u>

立法院於九十八年一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三十九條條文，將營利事業虧損扣抵年限由五年延長為十年。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

九十九年四月通過「產業創新條例」，其中第十條規定公司得在投資於研究發展支出 15% 限度內，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並以不超過該公司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 30% 為限，該規定之施行期間自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至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立法院於九十九年五月修正所得稅法第五條條文，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百分之二十調降為百分之十七，並自九十九年度施行。本公司業已依此修正條文重新計算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截至九十九年底止，所得稅抵減相關資訊如下：

法令依據	抵減項目	可抵減稅額	尚未抵減餘額	最後抵減年度
所得稅法	虧損扣抵	\$ 4,964	\$ -	一〇二
		<u>10,340</u>	<u>-</u>	一〇三
		<u>\$ 15,304</u>	<u>\$ -</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 14,038	\$ -	九十九
		33,394	33,394	一〇〇
		54,795	54,795	一〇一
		<u>56,894</u>	<u>56,894</u>	一〇二
		<u>\$159,121</u>	<u>\$145,083</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人才培訓支出	\$ 145	\$ 145	一〇一
		<u>173</u>	<u>173</u>	一〇二
		<u>\$ 318</u>	<u>\$ 318</u>	
促進產業升級條例	重要科技事業股東投資抵減	\$ 420	\$ -	九十九
		<u>83</u>	<u>83</u>	一〇〇
		<u>\$ 503</u>	<u>\$ 83</u>	
產業創新條例	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u>\$ 25,410</u>	<u>\$ -</u>	九十九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九十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力旺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89</u>	<u>\$ 182</u>

力旺公司九十九年度預計及九十八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0.04% 及 1.24%。

由於力旺公司得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盈餘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計算基礎。因是九十九年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會因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預計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與實際不同而有所調整。

(六) 力旺公司從事高階積體電路設計，可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說明如下：

	免 稅 期 間
第一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二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97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第三次增資擴展免徵所得稅	101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七) 力旺公司截至九十七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 十四、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

	屬 於 營 業 費 用 者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233,259	\$185,985
退休金費用	8,266	7,115
伙食費	3,549	2,971
福利金	1,287	597
員工保險費	12,580	10,219
其他用人費用	10,332	5,390
	<u>\$269,273</u>	<u>\$212,277</u>
折舊費用	<u>\$ 16,921</u>	<u>\$ 12,074</u>
攤銷費用	<u>\$ 13,040</u>	<u>\$ 12,241</u>

#### 十五、合併每股純益

	金 額 ( 分 子 )		加 權 平 均 流	合 併 每 股 純 益	
	稅 前	稅 後	通 在 外 股 數	( 元 )	
			( 分 母 )	稅 前	稅 後
			( 仟 股 )		
九十九年度					
合併總純益	<u>\$239,237</u>	<u>\$226,528</u>			
基本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239,237	\$226,528	65,015	<u>\$ 3.68</u>	<u>\$ 3.4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392		
員工分紅	-	-	2,718		

(接次頁)



(承前頁)

	金額 (分子)		加權平均流 通在外股數 (分母)	合併每股純益 (元)	
	稅前	稅後	(仟股)	稅前	稅後
稀釋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239,237</u>	<u>\$226,528</u>	<u>68,125</u>	<u>\$ 3.51</u>	<u>\$ 3.33</u>
九十八年度 合併總純益	<u>\$127,294</u>	<u>\$127,294</u>			
基本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127,294	\$127,294	62,113	<u>\$ 2.05</u>	<u>\$ 2.05</u>
員工認股權憑證	-	-	674		
員工分紅	<u>-</u>	<u>-</u>	<u>2,311</u>		
稀釋合併每股純益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 本年度合併純益 加潛在普通股之 影響	<u>\$127,294</u>	<u>\$127,294</u>	<u>65,098</u>	<u>\$ 1.96</u>	<u>\$ 1.96</u>

力旺公司自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合併每股純益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合併每股純益時，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九十八年度稅後基本及稀釋合併每股純益，分別由 2.11 元及 2.01 元減少為 2.05 元及 1.96 元。

## 十六、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未從事任何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二) 公平價值之資訊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資 產	九 十 九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九 十 八 年 十 二 月 三 十 一 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現 金	\$ 597,916	\$ 597,916	\$ 738,177	\$ 738,1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流動	7,814	7,814	20,203	20,203
應收帳款—淨額	56,368	56,368	98,243	98,24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35	135	6,081	6,08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27,035	-	27,035	-
質押定期存款	1,502	1,502	102	102
<u>負 債</u>				
應付帳款	25,979	25,979	14,015	14,015

(三)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質押定期存款及應付帳款。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其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實務上須以超過合理成本之金額方能取得可驗證公平價值，因此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四)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直接決定者，及以評價方法估計者分別為：

	公開報價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估計之金額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資產</u>				
現金	\$ 597,916	\$ 738,177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7,814	20,203	-	-
應收帳款	-	-	56,368	98,24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	-	135	6,081
質押定期存款	1,502	102	-	-
<u>負債</u>				
應付帳款	-	-	25,979	14,015

(五) 本公司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552,964 仟元及 665,162 仟元；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分別為 46,429 仟元及 73,092 仟元。

(六)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損益之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總額分別為 3,171 仟元及 3,094 仟元。

(七)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均無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與負債，故市場價格風險並不重大。

本公司所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因此承受外匯風險。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本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公司所從事金融商品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公司所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其最大信用風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均無活絡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流動性風險。力旺公司投資備供出售之證券投資均具有活絡市場，故預期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

## 十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力晶科技） （註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旺科技）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鉅晶電子）	本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長之法人董事
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智達電子） （註二）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智仁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智仁科技）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力仁電子）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智全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智全國際）	實質關係人
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智立投資）	本公司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之法人董事為同一人
奕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奕力科技）	實質關係人
力旭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力旭光電）	實質關係人
力立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力立企業）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Powergroup International Inc. （Powergroup）	實質關係人
Powerchip Corporation (Japan)（日本力晶）	實質關係人
其 他	具有實質控制關係或重大影響力，但無交易之關係人，請參閱附註二十

註一：力晶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九年五月二十六日更名為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相關交易以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註二：係智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與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合併而解散，其相關交易以智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金 額	佔各該 科目%
<u>全 年 度</u>				
營業收入淨額				
鉅晶電子	\$ 3,894	-	\$ 1,952	-
奕力科技	<u>320</u>	<u>-</u>	<u>324</u>	<u>-</u>
	<u>\$ 4,214</u>	<u>-</u>	<u>\$ 2,276</u>	<u>-</u>
進 貨				
鉅晶電子	<u>\$159,874</u>	<u>74</u>	<u>\$108,475</u>	<u>99</u>
租金支出				
日本力晶	\$ 531	-	\$ 2,590	1
Powergroup	159	-	3,902	1
力晶科技	<u>-</u>	<u>-</u>	<u>19,102</u>	<u>6</u>
	<u>\$ 690</u>	<u>-</u>	<u>\$ 25,594</u>	<u>8</u>
顧問費				
智旺科技	<u>\$ -</u>	<u>-</u>	<u>\$ 898</u>	<u>-</u>
其他營業費用				
智旺科技	\$ 3,059	1	\$ 9,597	3
日本力晶	93	-	25	-
鉅晶電子	3	-	-	-
力晶科技	-	-	3,168	1
智達電子	<u>-</u>	<u>-</u>	<u>29</u>	<u>-</u>
	<u>\$ 3,155</u>	<u>1</u>	<u>\$ 12,819</u>	<u>4</u>
利息收入				
力晶科技	<u>\$ 7</u>	<u>-</u>	<u>\$ 13</u>	<u>-</u>
租金收入				
智旺科技	<u>\$ 471</u>	<u>100</u>	<u>\$ -</u>	<u>-</u>
其他收入				
智旺科技	\$ 92	12	\$ 131	50
其 他	<u>36</u>	<u>5</u>	<u>11</u>	<u>4</u>
	<u>\$ 128</u>	<u>17</u>	<u>\$ 142</u>	<u>54</u>

(接次頁)

(承前頁)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	金 額	佔 各 該 科目 %
購置固定資產				
智旺科技	\$ 239	-	\$ 331	3
日本力晶	-	-	139	1
智達電子	-	-	65	1
	<u>\$ 239</u>	<u>-</u>	<u>\$ 535</u>	<u>5</u>
出售固定資產價款				
力晶科技	<u>\$ -</u>	<u>-</u>	<u>\$ 5,792</u>	<u>100</u>
年底餘額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智旺科技	\$ 135	100	\$ -	-
力晶科技	-	-	6,081	100
	<u>\$ 135</u>	<u>100</u>	<u>\$ 6,081</u>	<u>100</u>
預付貨款(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鉅晶電子	<u>\$ 272</u>	<u>5</u>	<u>\$ -</u>	<u>-</u>
預付租金(帳列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日本力晶	<u>\$ -</u>	<u>-</u>	<u>\$ 531</u>	<u>10</u>
存出保證金				
力晶科技	<u>\$ -</u>	<u>-</u>	<u>\$ 1,502</u>	<u>92</u>
應付帳款				
鉅晶電子	<u>\$ 2,823</u>	<u>11</u>	<u>\$ 13,519</u>	<u>96</u>
預收貨款(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u>\$ 632</u>	<u>1</u>	<u>\$ -</u>	<u>-</u>
其他應付款(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智旺科技	\$ -	-	\$ 1,819	4
力晶科技	-	-	310	1
	<u>\$ -</u>	<u>-</u>	<u>\$ 2,129</u>	<u>5</u>
存入保證金				
智旺科技	<u>\$ 360</u>	<u>100</u>	<u>\$ -</u>	<u>-</u>

(三) 本公司與關係人長期投資股票之交易如下：

關 係 人	被 投 資 公 司	出 售 股 數 ( 仟 股 )	出 售 價 款	處 分 利 益
<u>九十八年度</u>				
智仁科技	智立投資	300	\$ 1,995	\$ 219
力仁電子	智仁科技	890	\$ 11,603	\$ 3,477
	智立投資	1,465	\$ 9,741	\$ 1,069
智全國際	智立投資	600	\$ 3,936	\$ 384
	智仁科技	306	\$ 3,990	\$ 1,196
	智達電子	33	\$ 225	\$ 225
力旭光電	智翔投資	419	\$ 4,124	\$ 123
	智全投資	331	\$ 2,835	\$ 2,835
智立投資	英屬薩摩亞群島商 Network Holding Limited	3	\$ 358	\$ 358
力立企業	力相光學	77	\$ 390	\$ 390

本公司提供專門技術移轉及授權予關係人之價格，係依雙方議價決定。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與一般客戶相同。

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並無其他供應商可供比較，其付款條件為月結 30 天，一般供應商之付款條件為月結 45 天。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及顧問諮詢契約，其有關租金及顧問費之決定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其他營業費用，主要係委託研究設計費及水電瓦斯費用，其交易條件及支付方式，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固定資產之買賣，其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股權買賣交易，係依雙方議定之價格為之。

(四) 董事、監察人及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薪 資	\$ 14,958	\$ 11,489
獎金及特支費	3,930	3,019
紅 利	4,077	3,591
	<u>\$ 22,965</u>	<u>\$ 18,099</u>

十八、質押之資產

截至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十二月底止，力旺公司已分別提供定期存款 1,502 仟元及 102 仟元作為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品。

## 十九、其他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仟元

	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九十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外幣	匯率	外幣	匯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891	29.13	\$ 3,993	31.99
日幣	9,288	0.36	7,112	0.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004	29.13	454	31.99

## 二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三) 大陸投資資訊及(四)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除下列事項外，並無其他應揭露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母子公司間重大交易及其餘額已予以全數銷除。

1.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2.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二。
3.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5.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五。

### 二一、部門別財務資訊

#### (一) 產業別財務資訊

力旺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研究、開發、製造及銷售快閃記憶體等，屬單一產業，無產業別財務資訊。

#### (二) 地區別資訊

力旺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故不適用。



(三) 外銷銷貨資訊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亞 洲	\$244,837	\$192,442
美 洲	103,939	109,812
歐 洲	11,563	11,776
非 洲	1,649	650
大 洋 洲	-	336
	<u>\$361,988</u>	<u>\$315,016</u>

(四) 重要客戶資訊

估本公司營業收入淨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u>客 戶 名 稱</u>	<u>九 十 九 年 度</u>		<u>九 十 八 年 度</u>	
	<u>金 額</u>	<u>估 營 業 收 入 比 例</u>	<u>金 額</u>	<u>估 營 業 收 入 比 例</u>
甲 公 司	\$ 150,900	18%	\$ 121,726	20%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列	科目	期單位/股數(仟)	帳面金額	額持	股比	%	市價/淨	本備	註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智成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智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月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力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實質關係人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投資	2,000	\$ 26,501	100.00	100.00	\$ 26,501	註一		
					1,100	10,600	3.04	3.04	10,600	註二		
					1,077	8,391	4.52	4.52	8,391	註二		
					168	1,744	0.04	0.04	1,744	註二		
					1,347	7,814	0.02	0.02	7,814	註三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力仁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投資	2,876	6,300	2.44	6,300	註二			

註一：係按九十九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底帳面價值列示。

註三：係按九十九年十二月底收盤價計算。

註四：上列有價證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底，並無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證名及類稱	帳簿	列科	目	交對	易象	關	期係數	初買		入		出		末額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單位數/張數(仟)		金額
富邦吉祥債基金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7,588	\$ 114,000	7,588	\$ 114,017	\$ 114,000	17	-
第一全家福債基金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596	101,600	596	101,616	101,600	16	-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取得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場所	交易對象與公司之關係	其前次移轉日期	移轉金額	資料	價格參考	決定依據	取得使用之目的情形	及其他情形	約定事項
本公司	土地及建築物	99.03.25	\$ 317,105	\$ 317,105	文生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專業鑑價機構之鑑價報告	—	營運使用	—	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情形之	應收(付)票據	應收(付)票據、帳款	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鉅晶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之法人董事與本公司法人董事之一人	進貨	\$ 159,874	74	月結30天	附註十七	( \$ 2,823 )	( 11 )	—

註：係依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之總進(銷)貨金額或總應收(付)票據、帳款金額計算。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未 比 ( %)	持 例 ( %)	有		註 備
				本 期 末	上 期 末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末 額	本 期 末 之 益 ( 損)	
力旺公司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一般投資	\$ 20,000	\$ 20,000	2,000	100	\$ 26,501	\$ 3,486	\$ 3,486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與分析與風險管理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652,705	853,491	(200,786)	-23.53
固定資產		341,507	34,462	307,045	890.97
其他資產		95,150	76,232	18,918	24.82
資產總額		1,136,598	1,010,722	125,876	12.45
流動負債		125,640	90,799	34,841	38.37
長期負債		3,992	3,632	360	9.91
負債總額		129,632	94,431	35,201	37.28
股 本		660,855	624,220	36,635	5.87
資本公積		52,034	46,576	5,458	11.72
累積盈虧		292,695	240,949	51,746	21.48
股東權益總額		1,006,966	916,291	90,675	9.90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購置新辦公室，致現金減少所致。
2. 固定資產增加，主要係購置新辦公室所致。
3. 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出租資產－淨額增加所致。
4.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 99 年度應付款項、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費用化估列較 98 年度增加所致。
5. 累積盈虧增加，主要係 99 年度營收成長致累積盈虧增加所致。

二、經營結果

(一)、最近二年度經營結果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99 年度	98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總額		844,180	616,743	227,437	36.8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1,013)	(1,708)	695	-40.69
營業收入淨額		843,167	615,035	228,132	37.09
營業成本		215,068	109,146	105,922	97.05
營業毛利		628,099	505,889	122,210	24.16
營業費用		391,095	315,183	75,912	24.09
營業利益 (損失)		237,004	190,706	46,298	24.2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10,556	19,669	(9,113)	-46.33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8,323	83,081	(74,758)	-89.98
稅前利益 (損失)		239,237	127,294	111,943	87.94
所得稅利益(費用)		(12,709)	—	(12,709)	-100.00
純益 (損)		226,528	127,294	99,234	77.96

變動差異達 20%以上分析說明：

1. 營業收入總額增加，主要係本年度權利金收入及生產服務收入－晶圓之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2. 銷貨退回及折讓減少，主要係生產服務收入－晶圓之良率改善所致。
3. 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生產服務收入－晶圓之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4. 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員工人數增加及營運成長使相關費用成長所致。
5.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減少，主要係 98 年度處分投資淨益所致。
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減少，主要係 98 年度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所致。
7. 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稅前利益增加所致。

### 三、現金流量

####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2)	全年現金流出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18,665	\$ 337,923	\$ 478,860	\$ 577,728	—	—

##### 1. 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 營業活動：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因本年度獲利所致。
- (2) 投資活動：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因購買新辦公室所致。
- (3) 融資活動：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主係支付現金股利所致。

#####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1)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2)	全年現金流入量(3)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1)+(2)+(3)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577,728	\$ 348,349	\$ 591,094	\$ 1,517,171	—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 營業活動：係預計營業淨利等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 (2) 投資活動：係預計購置固定及無形資產之淨現金流出所致。
- (3) 融資活動：係現金增資及預計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之淨現金流入所致。

##### 2.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1.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99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截至民國 99)	資金運用情形
			99年度
房屋建築	自有資金	317,105	317,105

#### 2. 預期可能產生效益

為本公司永續經營，延聘優秀人才發展新產品，提供員工舒適及良好之工作空間。



##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之轉投資政策，係以保守為原則，並期取得與被投資公司間之商業往來契機。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採權益法之轉投資利益為新台幣3,486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管理分析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 1.利率：本公司資金仍屬充裕，預估未來一年尚無台幣或外幣之借款需求，故暫無須規避因利率上漲所產生利息支出之風險。
- 2.匯率變動：本公司以美元及日幣計價之外銷比重約為 5~6 成，採購則全數以美元計價，故匯率變動對該公司之應收及應付外幣帳款及經營獲利均有影響。本公司為規避匯率變動之風險，除隨時蒐集匯率變動資訊，判斷匯率變動情形，亦隨時與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並向銀行取得匯率預測資訊，瞭解銀行對匯率走勢看法及金融匯率相關資料，以充分掌握國際匯率走勢及資訊並採取適宜之措施，作為調節外幣部位之參考，以因應匯率波動所產生之負面影響，降低匯率變化對該公司損益產生之不利影響，且利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之特性，將外幣計價產品收入之外幣現金用來支應向外幣計價採購產生之外幣應付款項，故僅需針對外幣淨資產(負債)部分，評估未來匯率波動之狀況。
- 3.通貨膨脹：本公司過去之損益尚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若因通貨膨脹導致進貨成本提高，本公司亦會適當調整銷貨價格。

###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目前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等之情況發生。

###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再投入之研發費用：

為因應未來成長，本公司將持續致力於嵌入式非揮發性記憶體設計的開發，配合先進製程研發新的 SIP，使公司更具競爭力。本公司 100 年預計投入的研發費用較 99 年度增加。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除日常營運均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規範辦理外，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以充分掌握市場環境變化。截至目前為止，本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重視研發能力之提昇，透過和世界級大廠的緊密策略聯盟，可迅速掌握產業動態，並領先同業取得市場訊息，保持穩健彈性的財務管理，故科技改變

及產業變化對本公司具有正面影響。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未來本公司在追求股東權益最大化之同時，亦將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 99 年 1 月經董事會同意通過，購買新竹縣竹北市台元科技園區第 3 期 M 棟 8 樓及地下一層停車空間，擴充廠房係因應員工人數成長，提供足夠之工作、會議及活動空間，以提升工作效率、與客戶的溝通效率、員工滿意度及對公司的向心力。此外，購買廠房之資金來源為自有資金，並無可能之風險產生。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由於產業特性之故，因此過去有進貨集中於鉅晶電子之情形，惟此集中情況為設計服務業慣有之，且本公司與鉅晶電子具備策略聯盟的夥伴關係且配合良好，故風險極低。

另本公司為提高價格競爭力、減少進貨集中可能產生之斷貨風險及考量單一供應商之缺點，且伴隨著 MCU 及語音 IC 在大陸市場之大幅成長，本公司已授權 Green-Tech 製程平台予 GST 以服務大陸之 IC 設計公司，且已順利量產，未來客戶可自行於合格供應商中選擇為其代工之晶圓廠，可分散進貨集中風險與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

本公司主要銷貨客戶為國內、外世界級大廠，對本公司而言，訂單及營收品質亦將相對穩定，雙方已建立十分深厚的合作關係，亦無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1)董事智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智豐科技)之代表人李庸三：

本公司法人董事智豐科技之代表人李庸三於 92 年 6 月間，檢察官以其任職農民銀行期間，涉及“知本飯店渡假村聯貸案”被檢察官依“圖利

罪”（嗣後於第一審變更為背信罪）提起公訴，此案已於 95 年 7 月間台北地方法院一審判決無罪。嗣檢察官提起上訴，台灣高等法院於 98 年 11 月 30 日判決駁回檢察官上訴，但 99 年 1 月 20 日高檢署檢察官又提起上訴，此案已經最高法院於 100 年 4 月 28 日判決駁回高檢署檢察官上訴，（即無罪確定）。研判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2)董事陳文村：

本公司董事陳文村擔任清華大學校長期間，因處理校內人員牛惠之性別案件，牛惠之不服清華大學處理結果，遂對於相關處理人員等均提起妨害名譽之民事損害賠償責任，台灣新竹地方法院已於 100.01.31 民事判決駁回原告之訴及假執行之聲請，訴訟費由原告負擔，原告牛惠之再於 100.02.09 向台灣等法院民事庭提出民事上訴狀，研判本案對本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將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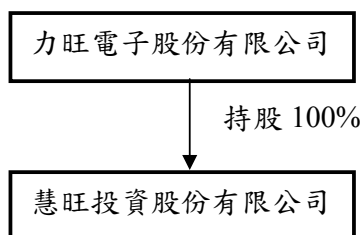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名稱、設立日期、地址、實收資本額、主要營業項目

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90.09.26	臺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3段70號8樓	20,000	一般投資

- 3.依公司法369-3條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推定有控制與從屬關係之推定原因人員相關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詳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6.各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之姓名及其持股情形

99年12月31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比例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清祥)	2,000,000	100%
	董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元泰)	2,000,000	100%
	董事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雪華)	2,000,000	100%
	監察人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碧容)	2,000,000	100%

7.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每股盈餘為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值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利益(稅後)	每股盈餘(稅後)
慧旺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6,503	2	26,501	3,537	3,486	3,486	1.74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見第101~138頁。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力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 清 祥



**ememory**

Embedded Wisely, Embedded Widely